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投资促进中心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合肥市瑶海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组成评价小组，于 2024 年 4 月至 6 月，开展了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投资促进中心（以下简称：区投促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合肥市瑶海区招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瑶编〔2014〕15 号），区投促中心为区政府直属事业单位，区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办公室、综合信息科、项目服务科三个职能部门，事业编制 5 名，其中领导职数 2 名。

截至 2023 年底，区投促中心实有在编 4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实际编外聘用人员数 1 人。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印发合肥市瑶海区招商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瑶编〔2014〕15 号），区投促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 1.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对外开放的方针政策，拟订我

区对外招商引资的政策并组织实施。

2.拟订全区招商引资总体规划、年度计划，对全区招商引资工作进行宏观指导。

3.牵头组织全区性境内外各类招商活动，指导、协调全区有关部门、单位和各乡镇、街道的招商引资工作，牵头组织招商引资工作的业务培训。

4.负责对全区招商引资年度目标任务的分解、检查、督促、统计。牵头组织对全区招商引资工作的评价考核。牵头组织对外来投资项目引荐人奖励的审核、兑现工作。

5.负责为境内外来我区投资者提供环境考察、信息咨询、政策解答等全过程服务。协调、参与外来投资项目的洽谈、签约和项目的实施。参与有关部门督促外来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政策及履行合同、章程，协调处理外来投资企业遇到的困难及问题。

6.负责全区招商网络建设，建立全区招商项目库和客商名录库，编制招商项目册和宣传材料，汇总全区招商引资情况，定期发布全区招商信息。

7.负责全区招商小组、驻外联络处的组建、管理和工作指导。

8.负责区域经济协作工作，负责与友好城区的联络交流工作。

9.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单位年度预决算情况

1.年度预决算情况

2023 年区投促中心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163.02 万元，全年调整后预算安排 226.70 万元，全年执行 226.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32 万元，项目支出 95.3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预算总额	调整预算总额	调整后预算总额	决算总额
收入预算	1,630,200.00	306,803.55	1,937,003.55	1,937,003.5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30,200.00	306,803.55	1,937,003.55	1,937,003.55
其他收入				
支出预算	1,630,200.00	636,803.55	2,267,003.55	2,267,003.55
其中：基本支出	755,300.00	557,902.54	1,313,202.54	1,313,202.54
项目支出	874,900.00	78,901.01	953,801.01	953,801.01
结转结余		330,000.00	330,000.00	3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30,000.00	330,000.00	330,000.00
其他资金				

2. “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三公”经费预算 8.09 万元，均为公务接待费。

区投促中心 2021-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明细如下：

项目明细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备注
因公出国（境）费			235,520.00	瑶海区 2023 年度因公出国专项经费承担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242,000.00	80,892.70	80,826.82	
合计	242,000.00	80,892.70	316,346.82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区投促中心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结合 2023 年主要工作任务，编制了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年度绩效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年内未有调整。

（1）部门年度主要任务及完成情况

根据区投资促进中心 2023 年工作计划，围绕部门主要职责履行的年度主要任务有五項：

一是聚焦主导产业抓“双招双引”。聚焦五大主导产业，加强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健康两大产业双轮驱动，着重引进投资规模大、科技含量高、带动性强的优质项目；突出金融商贸、建筑业两大“优势产业”，着力招引高端现代服务业和建筑业上下游配套产业，做强做大经济体量；聚焦数字创意产业强化培育，推进瑶海文创产业裂变提升。主动融入省、市重点产业链链条，在新能源和智能网联汽车、新材料等领域做好补链强链。

二是围绕重点载体抓要素招商。做大做强楼宇经济，加大东方大厦、坝上街、银通物联、新交通大厦、服装原创设计小镇等重点楼宇招商力度；依托零星商业地块上市，推动总部经济项目落地。树立平台思维，更好发挥龙头企业、行业商协会在“双招双引”工作中的作用；用好资本招商，建

立区级产业基金体系，推进中交资本、PE 优选等基金设立。

三是拓宽对接渠道抓招商信息。密切与驻点招商单位、县干招商小组、省市产业链专班的联系，找到招商“信息窝”；建立产业招商小组定期外出招商机制，提高外出招商频次，用好委托招商、以商招商、协会招商、平台招商，紧盯北京、上海、广州、深圳等产业发达地区，谋划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地区一批优质项目线索。

四是加大统筹调度抓项目落地。强化对招商引资工作的统筹，搭建智慧招商云平台，上线招商宣传推介和项目管理系统，优化招商引资项目信息收集、跟踪、研判、服务、谈判、审定流程，提升项目落地效率。紧盯项目落地和履约，按照在谈项目抓签约、签约项目抓开工、开工项目抓进度、竣工项目抓投产的要求，及时梳理项目落地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落实责任单位，加强督办推进，定期通报项目进展，并适时提请区领导直接调度，限期办结反馈。

五是加强资源整合抓能力提升。定期邀请行业专家、教授学者、企业家等来区授课，提升招商干部综合能力；选派优秀人员到省、市平台公司、先发地区跟班学习，拓宽视野。利用相关部门、行业专家、第三方机构的力量，加强对在谈项目的前期评估论证，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加强与省新兴产业发展基金、市建投、市产投等平台公司合作，发挥省、市级基金在项目资源、项目研判以及资金支持方面的作用，助

力主导产业项目招引、落地。

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完成工作情况：成立全省首个县区级商协会大厦，为瑶海“双招双引”新添重要平台，签约商协会 109 家，招引企业 506 家；成功签约中德智能制造产教融合创新中心项目；全省药品 MAH 转化中心落户，沐源药业、皓誉生物制药等 10 家优质 B 证企业成功入驻。穗禾科创、投促二期、玖兆壹号、中安优选等 11 只基金先后落地，总规模约 150 亿元。

（2）年度总体目标

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上级部署的工作任务；完善招商引资工作激励机制，把招商引资工作实绩作为选拔任用干部的重要依据，激发招商工作热情；围绕区五大主导产业发展，广泛对接优势产业，积极开展精准招商，实现区产业集聚发展；落实合肥市“创投城市计划”工作要求，积极探索“科创+产业+资本”招商引资新路径，全力打造资本招商平台；统筹做好全区地块招商工作，梳理出可用于招商的工业、商业地块；赴外拜访对接意向投资企业、加强区招商载体和平台宣传推介，吸引更多投资客商来区投资，招引更多优质项目，促进区经济发展。

2023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申请预算资金 226.7 万元，在保障部门正常工作的基础上，在区领导带领下，赴北京、

深圳、上海、杭州等地招商 41 批次，推动坝上街吾悦广场项目、蓝色光标华中总部项目、海外海家居商城项目等项目落地瑶海；落实合肥市“创投城市计划”工作要求，探索“科创+产业+资本”招商引资新路径，打造资本招商平台，穗禾科创、投促二期、玖兆壹号、中安优选等 11 只基金先后落地，总规模约 150 亿元；统筹全区地块招商工作，梳理可用于招商的工业、商业等 26 个地块，总面积约 1300 亩。研力电子全球总部项目、安徽兴博远实信息科技公司项目顺利摘牌；牵头推进 11 个拿地类招商项目落地工作，召开专题推进会 9 次，上海联通汽车、罗欣药业、禾丰科技等项目地块上市取得实质性进展。

3.单位年度绩效指标梳理及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单位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表 2。

表 2：区投促中心单位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数量指标	经费保障人数	5 人	5 人	是
	招商小组组织开展年度招商推介会	≥5 场	3 场	否
	印刷招商宣传手册	≥3000 份	1800 份	否
	开展招商引资方面学习和培训 50 次	≥10 次	50 次	是
	赴先发地区开展招商引资活动	≥30 批次	36 批次	是
	接待来区投资考察企业	≥120 批次	132 批次	是
质量指标	全年招引企业数	≥500 家	506 家	是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招商宣传手册发放率	100%	100%	是
	赴外招商程序合规率	100%	100%	是
	招商引资培训班出勤率	≥95%	100%	是
时效指标	开展招商引资培训班时间	按方案实施	2023 年 4 月 1 日	是
	区域价值发布会举办时间	按方案实施	2023 年 2 月 26 日	是
	双招双引会议活动举办时间	按方案实施	2023 年 2 月 20 日	是
成本指标	部门总体支出成本	≤226.70 万元	226.70 万元	是
	聘用人员工资成本	≤劳动合同约定工资	符合劳动合同约定	是
	员工节日福利费成本	≤文件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是
	外出招商差旅费成本	≤文件规定	符合文件规定	是
	区域价值发布会举办成本	≤37 万元	35.11 万元	是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新签约项目协议投资额	≥200 亿元	324.97 亿元	是
	新签约省外亿元以上大项目	≥18 个	21 个	是
	新签约 50 亿元以上大项目	≥1 个	1 个	是
	落地基金总规模	≥150 亿元	150 亿元	是
社会效益指标	年度招商工作对促进区经济转型发展，增加区域就业机会的影响程度	较高	95.74%	是
	政策知晓率	≥90%	92.13%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立区内新引进项目的跟踪督导机制	建立并落实	完善区领导包联工作机制、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完善项目推进机制	是
	新签约重点项目协议投资额增幅 2023 年 187 亿元、2022 年 127 亿元	≥11%	47.24%	是
	经费投入对提升招商小组业务能力水平的影响程度	较高	94.47%	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招引企业满意度	≥90%	95.18%	是

经评价，主要绩效指标有 2 项未完成：一是印刷招商宣

传手册 1800 册，未达到指标值 3000 册；二是招商小组组织开展年度招商推介会 3 场，未达到指标值 5 场。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贯彻瑶海区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基本完成了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建立瑶海区内新引进项目的跟踪督导机制，促进新签约重点项目协议投资额提升，对促进区经济转型发展，增加区域就业机会起到一定作用。评价发现，区投促中心在预算管理、内控管理等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

（二）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百分制综合评分并分级。综合评分 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经统计分析，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9.65 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表 3:

表 3: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绩效评价得分表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0	3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5.75	25.5	28.4	30	89.65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6 个三级指标，对

年度绩效目标及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表 4:

表 4：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0 分)	预算编制 (10 分)	从预算决策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预算编制程序是否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是否合理、绩效指标设置是否清晰、可衡量。	该指标得分率为 57.50%。未见内部预算决策机制相关内容；2023 年度预算项目属于经费类项目，为保障工作开展设置；未提供党组会议记录，扣 1 分。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学校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与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匹配，符合客观事实，能在计划期内如期实现，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匹配。设置绩效指标，与学校年度工作任务、总体目标未做到对应，数量指标的指标值不具有可衡量性，扣 0.25 分，绩效指标的设置与部门年度主要任务及年度总体目标未做到对应，扣 1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5.75 分。	5.75
	预算执行 (16 分)	从预算变动率、预算控制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一般性支出压减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七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预算编制准确性、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该指标得分率为 81.25%。预算变动率 7.46%；预算控制率 93.05%，扣 0.5 分；支付进度率 90.97%，小于 100%，扣 2 分；结转结余率 0；投促中心无水费、电费、差旅费、会议费预算；三公经费控制率 99.91%；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未见建立政府采购内控管理制度，扣 0.5 分；2023 年度无非税收入。依据评分标准得 13 分。	13
过程 (30 分)	预算管理 (7 分)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绩效监控有效性、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该指标得分率为 85.71%。制定《瑶海区投资促进中心内部管理制度》；已制定管理制度合法、合规，且执行较为有效；落实“小金库”防治长效机制；但未按要求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扣 0.25 分。未提供绩效监控表；项目支出绩效监控与实际情况不符，监控结果不准确，扣 0.5 分。自评报告与决算报表的基本支出不一致，扣 0.25 分。投促中心无政府购买服务目录规定的目录。2023 年度预算、2022 年度决算信息公开时间符合文件规定，内容完整、细化。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财务管理 (7分)	从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安全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该指标得分率为 92.86%。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党组会审议通过，大额资金支出经过中心领导审批，但存在差旅费报销未附出差审批单，大额支出审核单无经办人和证明人签字，加班工作餐审批表未注明加班事由和用餐地点，无分管领导意见，扣 0.5 分；资金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公务卡结算制度；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违规发放津补贴等情况；“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和差旅费符合相关管理制度规定。财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已制定资产管理规定；资产保存完整，定期进行盘点，资产配置合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依据评分标准得 6.5 分。	6.5
产出 (30分)	产出数量 (12分)	从履职完成情况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计划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86.67%。经费保障人数 5 人；2023 年共开展招商引资方面学习和培训 50 次；赴先发地区开展招商引资活动 36 批次；接待来区投资考察企业 132 批次。但年度招商推介会召开 3 场，未达到指标值 5 场，扣 0.8 分；印制招商宣传手册 1800 册，未达到指标值 3000 册，扣 0.8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10.4 分。	10.4
	产出质量 (7分)	从质量达标情况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要求质量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全年招引企业数 506 家；招商宣传手册发放率 100%；市赴外招商程序合规率 100%；招商引资培训班出勤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7 分。	7
	产出时效 (6分)	从年度事项完成及时性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计划时间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招商引资培训班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开展；区域价值发布会于 2023 年 2 月 26 日召开；双招双引会议活动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开展。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产出成本 (5分)	从成本控制情况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超标准或超预算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2023 年部门总体支出成本 226.70 万元；聘用人员工资成本按劳动合同约定工资足额发放；员工节日福利费成本符合文件规定；外出招商差旅费成本符合文件规定；区域价值发布会举办成本 35.11 万元。依据评分标准得 5 分。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效益 (30分)	履职效益 (20分)	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三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单位工作完成产生的效益是否明显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全年新签约项目协议投资额 324.97 亿元;招新签约省外亿元以上大项目 21 个;新签约 50 亿元以上大项目 1 个;落地基金总规模 150 亿元。年度招商工作对促进区经济转型发展,增加区域就业机会的影响程度 95.74%,政策知晓率 92.13%;投促中心完善区领导包联工作机制、建立定期调度机制、完善项目推进机制,签约重点项目协议投资额增幅 47.24%,对招商引资项目维护跟踪督导能力的影响程度 94.47%。依据评分标准得 20 分。	20
	满意度 (10分)	从辖区内企业满意度进行考核,重点考核单位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满意度 95.18%。依据评分标准得 10 分。	10
总分				89.65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3 年度区投促中心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 预算绩效管理待加强

一是绩效指标编制不全面。区投促中心设置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编制不全面,数量指标-招商客商人数,指标值根据要求安排数量;质量指标-经费支出合规性,指标值合规;时效指标-经费支出时效性,指标值及时性;成本指标-项目总成本,指标值 ≤ 163.02 万元;社会效益指标-积极开展精准招商,实现区产业集聚发展,指标值程度较高;可持续影响指标-持续积极开展精准招商,实现区产业集聚发展,指标值效果明显;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值 $\geq 90\%$ 。未全面覆盖部门主要工作任务，与部门工作任务、年度总体目标未做到对应，且绩效指标不具备可衡量性。

二是绩效监控信息不完整。未提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表。

三是绩效自评信息不准确。根据 2023 年度单位项目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年初预算安排 265.10 万元，全年预算安排 265.10 万元，全年执行 246.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5.53 万元，项目支出 171.17 万元；根据 2023 年度决算报表，全年预算安排 163.20 万元，全年执行 226.7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32 万元，项目支出 95.38 万元。自评报告与决算报表的数据不一致。

四是预算执行进度率偏低。根据《指标执行情况表（集中支付）》，四个季度实际支出进度分别为 36.69%、45.68%、60.24%、95.34%，支付进度率分别是 146.77%、91.36%、80.33%、95.34%，按 20: 20: 30: 30 计算（季度支付进度率超过 100%按 100%计算），支付进度率= $100\% \times 0.2 + 91.36\% \times 0.2 + 80.33\% \times 0.3 + 95.34\% \times 0.3 = 90.97\%$ ，小于 100%。

（二）内控管理有待加强

一是未按《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瑶发〔2020〕2号）、《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等文件要求，建立预算绩效管理、合同管理、政府采购等相关

管理制度。

二是个别资金支出审批手续不完善。①个别差旅费报销未附出差审批单。如 2023 年 3 月 13#，转徐扬赴山东博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考察（40110934）1,017.50 元，2023 年 9 月 17#，转王毅赴上海对接境外招商材料（40161098）908 元；②大额支出审核单无经办人和证明人签字，如 2023 年 9 月 19#，转陈海林外出招商（新一代信息技术小组）（40161103）10968.88 元；③加班工作餐审批表未注明加班事由和用餐地点，无分管领导意见，如 2023 年 11 月 22#，转岳刚加班工作餐（40186350）290 元。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建议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制时，贯彻落实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全面设置单位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同时，按《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瑶发〔2020〕2 号）等文件要求，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提高预算执行率，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二）健全落实内控机制

建议单位按照文件规定，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内部控制，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财务信息真实完整；严格按照文件规定，完善报销原始附件，加强报销审批监管，提高内部管理水平。

六、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4名人员，其中：执业注册类1名、中级职称1名、初级职称2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二）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区投促中心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单位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单位年度内实

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

（四）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项目主评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组内讨论后，及时报区财政局组织会商；评价工作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和相关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加盖第三方机构公章后出具评价报告。

七、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框架〉的通知》（财绩〔2016〕627号）；

5.《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6.《安徽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皖财绩〔2019〕

1018 号);

7.《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皖财绩〔2020〕1603 号);

8.《中共合肥市委 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9.《中共合肥市瑶海区委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瑶发〔2020〕2 号);

10.《关于印发〈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瑶财〔2020〕116 号)等。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合肥市瑶海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组成评价小组，于 2024 年 4 月至 7 月，开展了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以下简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合肥市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内设办公室、移交安置科、拥军优抚科 3 个职能部门，下设瑶海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中心 1 个二级单位。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共 11 名，其中：行政编制 5 名、事业编制 6 名。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瑶海退役军人事务局实有在编 11 名，行政编制 5 名、事业编制 6 名。

（一）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研究拟订全区退役军人工作的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2.负责全区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会同有关部门制定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5.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6.组织实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制定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承办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组织指导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指导全区拥军优属工作、双拥创建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将全国、省、市、区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承办境外我区烈士和外国在瑶海区烈士纪念设施保护事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年度预决算情况

1.年度预决算情况

2023 年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2,805.74 万元，全年调整后预算安排 3,272.28 万元，决算数 3,272.2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3.76 万元，项目支出 2,828.52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 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总额	调整预算总额	调整后预算总额	决算支出总额
收入预算	2,805.74	422.24	3,227.98	3,227.9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5.74	403.04	3,208.78	3,208.78
其他收入	-	19.20	19.20	19.20
支出预算	2,805.74	466.54	3,272.28	3,272.28
其中：基本支出	193.78	249.98	443.76	443.76
项目支出	2,611.96	216.56	2,828.52	2,828.52
结转结余	44.30			-
其中：财政资金	44.30			-
其他资金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单位年度主要任务及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为引领，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讲话为指导，以优质服务全区退役军人为主题，坚持稳中求进和守正创新，推动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

2023 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完成情况：一是思想教育更加有力。开展全区“优秀退役军人”先进典型学习宣传活动，影响带动退役军人积极参与社会治理。二是体系建设持续提升，全区退役军人全国示范（中心）站创建率达 97.5%；三是移交安置更加规范。加强指令性安排工作政策刚性和执行力度，使得计划分配军转干部和由政府安排工作的退役士兵（退出消防员）“应安置尽安置”；四是就业创业更加充分。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技能培训，完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机制，确保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创业；五是待遇保障更加优厚。落实每月优抚金发放制度，多方参与的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机制，提高军休人员的服务保障；六是权益维护更加有效。推进退役军人信访事项代办制度，信访事项办结率达到 100%，未发生规模性赴省进京集访及发生影响恶劣的舆论负面炒作。

2.单位年度总体目标及完成情况

根据《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善表》，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申请财政资金 3,272.28 万元，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

家法律法规以及上级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上级部署的工作任务。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加强党对退役军人的集中统一领导，及时规范发放各类补助资金，做好退役士兵接受安置工作，完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机制，确保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创业，保障涉军群体的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涉军群体的幸福感。

2023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时规范发放各类涉军优抚对象、自主就业及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义务兵等涉军群体补助金和抚恤金，按时按量完成退役士兵接受和安置工作，完善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机制，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技能培训活动，保障涉军群体的合法权益，不断提升涉军群体的幸福感。

3.单位年度绩效指标梳理及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表 2。

表 2：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数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次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是
	发放自主就业、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待分配期间生活费人次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是
	义务兵优待金补助人次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是
	慰问人次	≥1500 人次	2301 人次	是
	安置人次	应安置尽安置	应安置尽安置	是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军休、无军籍补助人次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是
	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人次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是
	退役人员培训次数	≥80 人次	83 人次	是
	残疾军人护理费补助人次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是
	社保、医疗补助人次	应补尽补	应补尽补	是
质量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标准	符合文件标准	符合文件标准	是
	发放自主就业、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待分配期间生活费补助标准	符合文件标准	符合文件标准	是
	义务兵优待金补助标准	符合文件标准	符合文件标准	是
	人员培训合格率	100%	100%	是
	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服务系统帮扶率	100%	100%	是
	军转干部及配偶安置率	100%	100%	是
时效指标	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经费资料审核时间	≤30 日	≤30 日	是
	人员安置时间	早于或等于年度计划	早于年度计划	是
	抚恤金发放时间	每月	每月	是
	其他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符合文件要求	符合文件要求	是
成本指标	部门总体支出成本	≤3272.28 万元	3272.28 万元	是
	人均体检费	≤300 元/人	300 元/人	是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轻涉军群体的生活负担的影响程度	较高	明显	否
社会效益指标	退役军人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是
	规模性赴省进京集访发生次数	0	0	是
	恶劣舆论负面炒作发生次数	0	0	是
	网评工作完成率	100%	87.91%	否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策宣传资料发放人数	≥12000 人次	发放人次未统计	否
	纪念延安双拥运动次数	≥2 次	0 次	否
	对涉军群体幸福度提升的影响程度	较高	明显	否
	2023 年度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考核结果	优秀	良好	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86.73%	否

经评价，主要绩效指标有 3 项未完成：一是网评工作完成率未达到 100%，网评工作完成率 87.91%；二是未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三是政策宣传资料发放人次未统计。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认真贯彻瑶海区人民政府决策部署，取得一定的工作成效。一是移交安置阳光透明，接收退役军人，发放各类安置资金 591.39 万元，完成 12 名军转干部和随军随调家属、23 名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的安置工作；二是双拥共建凝聚合力，两节期间为 4 支部队送去 16 万元的慰问品；为 2301 名优抚对象和退役军人发放慰问金 175.56 万元。兑现 35 名随军家属未就业补助 26.7 万元，办理现役军人子女入学优待 32 人；三是就业服务持续深化，在 2023 年社区工作者招聘中，会同区民政局预留 30 个岗位面向退役军人招聘，29 人成功选岗。推荐 73 名退役士兵参加技能培训，发放培训费、生活补助费 39.52 万元；1 家企业创建区级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园地，举办 4 次专场招聘会，130 余名退役军人达成就业意向；四是兑现 1097 名优抚对象各类优待抚恤金 1380.7 万元。组织烈士遗属参加烈士光荣证颁授仪式，为 2 户烈士遗属换发了烈士证明书；五是普惠优待全员覆盖，为 13 名退役士兵办理社会保险接续。组织自主择业干部、企业退休军转干、1953 年前入伍的老战士、无

军籍职工、2 军休人员的年度登记和体检工作；六是接待来访退役军人 680 余人次，办理信访交办件 73 件，办结率 100%。化解涉军重点群体（人）不稳定因素达 36 次，确保了涉军群体稳定。

评价发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预算管理、资产使用等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

（二）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百分制综合评分并分级。综合评分 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经统计分析，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6.68 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表 3：

表 3: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绩效评价得分表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0.00	30.00	33.00	27.00	100.00
评价得分	9.00	26.32	33.00	18.36	86.68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6 个三级指标，对年度绩效目标及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表 4：

表 4：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0分)	预算编制 (10分)	从预算决策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预算编制程序是否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是否合理、绩效指标设置是否清晰、可衡量。	该指标得分率为90%。制定《合肥市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明确内部职责分工；预算经过党委会审议通过。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单位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与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匹配，符合客观事实，能在计划期内如期实现，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匹配。设置绩效指标，与单位年度工作任务、总体目标未做到对应，但质量及时效指标值未，成本指标值与预算报表数据不符，扣1分。依据评分标准得9分。	9.00
	预算执行 (16分)	从预算变动率、预算控制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一般性支出压减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七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预算编制准确性、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该指标得分率为89.50%。预算变动率1.54%；预算控制率98.45%；支付进度率99.64%，小于100%，扣0.18分；结转结余率1.35%；差旅费压减率-10.00%，小于10%，扣0.5分；2023年无三公经费支出和非税收入。依据评分标准得14.32分。	15.32
过程 (30分)	预算管理 (7分)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绩效监控有效性、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该指标得分率为78.57%。制定《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资金管理办法》《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等文件，已制定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执行较为有效；但未见建立货币资金管理岗位责任制、内部控制关键岗位责任制度、合同管理制度，扣0.5分；往来资金代管户资金管理较规范；落实“小金库”防治长效机制。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结果不规范，部门整体支出中全年预算数与2023年度决算报表数据不一致，扣1分。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23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预决算信息公开时间及时、内容完整、细化、方式规范，依据评分标准得5.5分。	5.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财务管理 (7分)	从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安全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该指标得分率为 78.57%。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单位党委会审议通过,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未发现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的情况,但个别项目资金与预算批复用途符合,工会经费超标准、超范围发放,扣 1 分。财务资料真实、完整、准确。制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保存较完整,账实相符,但资产配置超标准,存在闲置待报废的资产,扣 0.5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5.5 分。	5.50
产出 (33分)	产出数量 (11分)	从实际完成率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计划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00%。优抚对象抚恤补助人次、一次性经济补助金人次、义务兵优待金补助人次、军休/无军籍补助人次、未就业随军家属生活补助人次、残疾军人护理费补助人次以及医疗补助人次,做到应补尽补,慰问人次为 2301 人,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技能培训人次 83 人,依据评分标准得 11 分。	11.00
	产出质量 (14分)	从工作质量达标情况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要求质量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优抚对象补助金、义务兵优待金及自主就业、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和待分配期间生活费按照文件标准发放,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和技能培训合格率达到 100%,困难退役军人帮扶援助服务系统帮扶率达到 100%,军转干部及配偶安置率达到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14 分。	14.00
	产出时效 (6分)	从工作完成时间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计划时间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自主就业一次性补助金资料审核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安置人员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完成选岗,各类补助资金发放时间符合文件标准。依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6.00
	产出成本 (2分)	从成本控制情况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超标准或超预算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根据 2023 年度决算报表,单位总成本等于 3,272.28 万元,退役军人体检费标准为 300 元/人。依据评分标准得 2 分。	2.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效益 (27分)	履职效益 (17分)	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三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单位工作完成产生的效益是否明显	该指标得分率为 58.82%。经问卷调查，认为各类补助及抚恤金的发放对减轻退役军人及家庭的经济负担的影响程度明显。2023 年度退役军人信访事项办结率达到 100%，未发生规模性赴省进京集访事件，无恶劣舆论负面炒作事件发生，网评工作完成率为 87.91%；经问卷调查，认为与其他单位沟通、交流有助于提高教育质量的比率为 92%；经问卷调查，认为各类补助及抚恤金的发放对提升退役军人及家庭幸福度的影响程度明显，2023 年度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考核结果为良好，瑶海区共计开展“六金”活动 640 余次，但宣传人次数据未统计，未开展纪念延安双拥运动，依据评分标准，扣 7 分，得 10 分。	10.00
	满意度 (10分)	从教师和学生家长两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两者对单位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	该指标得分率为 83.60%。经统计，综合满意度=（86.2%+86.4%+87.6%）/3=86.73%，依据评分标准，扣 1.64 分，得 8.36 分。	8.36
总分				86.68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3 年度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预算绩效管理待加强

绩效指标值未量化。根据提供的《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部分绩效指标设置情况如下：时效指标-按时完成年度任务，指标值-根据年初批复，进行目标实施，实现年度过半、预算执行过半，年内工作年内全部完成；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全程对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跟踪管理，当

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发生偏离时，及时采取矫正措施；成本指标-厉行节约，完成工作任务，指标值-保证经费支出与工作应用需求相匹配，在完成项目任务的基础上厉行节约，压缩经费支出和项目成本以既定预算发挥其最大作用，尽可能实现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部分时效、成本绩效指标值未量化。

（二）一般性支出未落实压减要求

依据 2023 年预决算资料，2023 年度差旅费预算数为 0.60 万元，支出数为 0.66 万元，差旅费按预算数压率-10%，未达到指标值 10%。

（三）绩效监控有效性有待提高

一是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结果不规范。①部分项目监控表中，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及效益指标 1-8 月执行情况为完成年度指标，未列明具体的完成情况；②符合由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待安排工作期间社保接续经费绩效监控表中，1-8 月补缴人次为 23 人，项目 1-8 总成本支出为 0，指标完成情况之间相互矛盾。

二是绩效自评信息不完整、不准确。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共 37 个项目，但仅部门整体和 4 个项目提供自评报告；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中部分产出数量和实际不一致，如抚恤补助人数、安置人数、技能培训人数以及慰问人数与实际不一致；部分项目自评报告结果不准确，如优抚对象抚恤补助

项目补助人数和实际不一致，义务兵优待金补助人数和实际不一致，自主就业、自谋职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及待分配期间生活费项目补助人数和实际不一致。

（四）资金使用不规范

一是工会经费超标准、超范围发放，如①2023年12月29#凭证，支付工会活动费用0.88万元，其中羽毛球比赛一等奖为电吹风（购买单价为647.00元），一等奖奖项金额超过规定的标准；②2023年2月2#凭证，支付2023年工会会员观影费用0.45万元，2023年2月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编在岗人员10人，但领取人员为15人，包含5名临时工人员。

二是存在劳务费发放附件不齐全的情况。2023年支付临时人员2022年12月-2023年11月劳务费13.72万元（按月支付）、加班费0.39万元及年度考核奖金1.36万元，共计15.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列支0.15万元，项目支出15.32万元（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体系经费列支1.00万元、退役军人事务系统网络评论队伍建设列支1.08万元、市级无军籍职工缺口经费4.56万元、军休机构经费5.25万元、退役军人事务专项经费2.25万元、自主择业军转干工作经费1.18万元），与临时人员未签订劳务合同，劳务报酬、劳务时间以及工作结果未作规定。

三是未按照预算批复用途使用资金。①自主择业军转干

工作经费中列支退役军人事务局 4、5 月份餐费充值款 0.83 万元；②在退役士兵一次性自主就业金、自谋职业金及待安置期间生活费列支无军籍职工 3 月退休费 4.52 万元。

（五）资产管理不到位

一是资产数量超过规定的配置标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在编在职 11 人，内设机构 3 个，打印机及复印机共 16 台，超过规定的配置数量标准。

二是存在闲置、待报废资产。通过固定资产盘点，评价发现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闲置打印机 1 台，2 台打印机待报废未处置。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建议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在编制绩效目标指标时，贯彻落实《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预算绩效管理操作规程》，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全面设置单位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

（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建议单位按《安徽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 坚持过紧日子的若干举措〉的通知》（皖财预〔2022〕310 号）、《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更好惠企利民实施方案》（瑶政办

秘〔2022〕12号）等文件精神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重要指示精神，在确保工作任务不减、工作质量不降前提下，坚决做到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控一般性支出经费，加强财会监督，真正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

（三）严格绩效监控要求，提高绩效监控准确性

建议单位《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 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的要求，落实项目绩效自评全覆盖的要求，绩效自评报告内容完整、真实准确、依据充分、论证合理、重点突出。

（四）规范资金使用，按照批复用途及规定使用资金

建议单位在工会经费使用方面，按照《安徽省基层工会经费收支管理实施办法》（皖工发〔2021〕41号）要求，执行服务职工原则，将更多的工会经费用于为职工服务和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增强工会组织服务职工的能力。同时坚持勤俭节约原则，严格控制工会经费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经费使用要精打细算，少花钱多办事，节约开支，提高工会经费使用效益。在预算执行方面，严格按照预算批复的用途使用资金，不得随意变更，预算执行过程中，因特定原因需要调整预算用途的，应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预算调整。

（五）落实资产配置标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建议单位按照《瑶海区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配置标准表》严格控制单位资产配置的数量和单价，同时按照《合肥市瑶海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加强单位资产使用管理，对长期闲置、已不能使用的部分资产，主动清理报废，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效益。

六、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4名人员，其中：执业注册类2名、初级职称2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二）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单位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

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单位年度内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

（四）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项目主评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组内讨论后，及时报区财政局组织会商；评价工作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和相关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加盖第三方机构公章后出具评价报告。

七、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框架〉的通知》（财绩〔2016〕627号）；

5.《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6.《安徽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皖财绩〔2019〕1018号);

7.《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皖财绩〔2020〕1603号);

8.《中共合肥市委 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9.《中共合肥市瑶海区委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瑶发〔2020〕2号);

10.《关于印发〈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瑶财〔2020〕116号)等。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合肥市瑶海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本事务所组成评价工作组，于 2023 年 4 月至 6 月，开展了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大兴镇中心卫生院（以下简称：大兴镇卫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大兴镇卫生院根据《关于设立铜陵路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四家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批复》（瑶编〔2009〕1 号）文件核定，单位无级别，实行差额财政补助，不参公管理的事业单位，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12340102485022485Q。

2019 年 7 月 15 日，合肥市瑶海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印发《关于核准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岗位设置方案的通知》（合瑶人社〔2019〕100 号），核定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岗位总量 44 人，其中：管理岗位 3 人，专业技术岗位 38 人，工勤技能岗位 3 人。截至 2023 年 12 月，实有人数 69 人，其中在编人员 50 人，竞聘上岗同工同酬 19 人。内设机构个数 6 个，分别为防保站、门诊部、住院部、护理部、妇产科、办公室。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 2010 年 8 月 30 日，瑶海区编委下发《关于核定区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编制（岗位数的批复）》（瑶编〔2010〕27 号），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单位职责：为人民身体健康提供医疗与护理保健服务。医疗护理、卫生医疗人员培训、卫生技术人员继续教育，保健与健康教育。

（二）年度部门预决算情况

2023 年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年初部门预算安排收入、支出均为 2,498.43 万元，全年调整后预算安排收入、支出均为 2,502.38 万元，全年决算收入 3,475.46 万元，支出 2,759.24 万元，结余 716.22 万元，均为其他资金。

项目	年初预算总额	调整预算总额	调整后预算总额	决算支出总额
收入预算	1,818.74	683.64	2,502.38	3,475.46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1.14	147.29	758.43	758.43
其他收入	1,207.60	536.35	1,743.95	2,717.03
支出预算	1,818.74	683.64	2,502.38	2,759.24
其中：基本支出	1,818.74	683.64	2,502.38	2,759.24
项目支出				
结转结余				716.22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716.22

注：2023 年大兴镇中心卫生院预算和决算均无“三公经费”支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部门年度主要目标任务及完成情况

根据《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工作计划》及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善表》，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2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为：一是强化党风廉政建设组织引领，贯彻落实社区卫生服务方针政策；二是完善组织管理提升服务能力，强化社区卫生服务品牌意识；三是提高社区卫生服务队伍水平，完善社区卫生服务的主要功能；四是严格社区卫生服务监督管理，开展紧密型医疗集团建设工作。

2022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基本完成：一是党建工作情况。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系统、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三会一课制度，用好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2023 年 9 月至 2024 年 1 月，中心参加了第二批主题教育。帮助党员准确把握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旨要义，做到学懂、弄通、做实。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监督，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二是基本医疗情况。2023 年门诊诊疗 142744 人次；上门出诊服务 386 次。严格执行 53 种疾病不输液政策，严格管控抗菌素的使用。全年住院病人数 452 人次。三是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落实情况。截至 2023 年底，建立居民健康档案 71998 份，登记管理 65 岁及以上老年 8014 人，并按要求录入居民电子

健康档案系统。管理高血压患者为 5779 人，管理糖尿病患者为 1892 人。2023 年为辖区内儿童新增建卡 279 人，流动儿童建卡 479 人。2023 年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规范，2023 年全乡产妇数 243 人，建立孕保手册 239 人，孕产妇系统管理 237 人，孕产妇系统管理率 97.13%。为辖区 5638 名 0-6 岁儿童免费接种一类疫苗并建卡、建册，按年龄段进行体检和指导。传染病报告 12 例；完整 100%，准确率 100%，2023 年新建档 23 名重性精神病患者。制作健康教育宣传栏 6 期，开展各类健康讲座 17 次；社区各类宣传活动 13 次。

四是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开展情况。设立家庭医生签约工作室，截至 2023 年底，签约人数 44101 人，重点人群签约数 16346 人，有偿签约人数 10562 人，总签约率 57.3 %、重点人群签约率 68.77%，有偿签约率 13.7%。**五是紧密型医疗集团建设工作方面。**2023 年医联体市二院与我院开展义诊活动 1 次，义诊患者 100 余人。由市二院派出专家开设专家门诊，每周一至周五有市二院派出专家坐诊。医联体专家组来中心进行医疗护理质量监督检查 1 次，信息组专家现场解决疑难问题 1 次，医保组开展医保知识培训 1 次，药学组牵头成立瑶海区药事质控中心开展药学专业培训 1 次，运营组开展医疗设备巡检 1 次。2023 年 1 月帮扶全科病房收治新冠轻症患者 50 人，提高传染病救治能力，专家定期到全科病房查房带教。选送康复、影像、妇产、护理人员 4 人到二院进

修学习相关专业。

2.部门年度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数量指标	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率	>45%	68.87%	是
	家庭医生有偿签约率	≥10%	13.71%	是
	法定传染病报告率	100%	100%	是
	计划免疫接种率	≥95%	95%	是
	老年人健康管理任务数	≥62%	46.13%	否
	高血压患者校正规范管理率	≥62%	62.64%	是
	糖尿病患者校正规范管理率	≥62%	61.83%	否
	2023 年安排到牵头医院跟班学习的医生占比	≥10%	8%	否
	系统内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建档率校正系数	≥65%	76.70%	是
	医联体牵头医院专家每周坐诊天数	≥3 天	3 天	是
质量指标	重点人群健康档案动态使用率	≥80%	82.83%	是
	健康档案真实率	100%	86.70%	否
	健康档案公开率	100%	100%	是
	随访血压控制率	≥60%	97.68%	是
	随访血糖控制率	≥60%	99.67%	是
	中心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合格率	100%	100%	是
时效指标	部门任务完成的时效性	2023 年完成	2023 年	是
	开展健康教育讲座	每月	每月	是
	提供的诊疗服务的及时性	≥95%	98.52%	是
成本指标	2023 年部门支出总成本	≤2759.24 万元	2759.24 万元	是
	各项费用支出标准	合规	合规	是
	人员工资发放标准	合规	合规	是
社会效益指标	举办健康知识讲座次数	≥12 次	17	是
	医院专业技术队伍建设	加强	加强	是
	医院医疗服务质量	提升	提升	是
医联体实	市二院向大兴镇中心卫生院下转患者人次	增加	增加	是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施效益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向市二院上转人次	增加	增加	是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门诊人次较上年	增加	增加	是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住院人次较上年	增加	增加	是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外送检验检查次数	增加	增加	是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床位使用率	增加	增加	是
	市二院专家每周坐诊次数	≥2 次	3 次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7 岁以下儿童保健系管率	≥95%	95.68%	是
	孕产妇保健系管率	≥95%	97.13%	是
	医联体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	建立	建立	是
	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是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医务工作者和就诊患者满意度	≥95%	93.37%	否

经评价，年度未完成绩效指标主要有 4 项：一是老年人健康管理任务数实际完成 46.13%较年度目标值低 15.87 个百分点，二是糖尿病患者校正规范管理率仅 61.83%，主要原因为指标值设置过高；三是 2023 年安排到牵头医院跟班学习的医生占比 8%，四是健康档案真实率为 86.70%；五是医务工作者和就诊患者满意度为 93.37%，未达到 95%。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各项工作基本有序推进，主要开展辖区内基本医疗活动，推动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开展落实，积极实施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工作，持续推进紧密型医疗集团建设工作。

评价也发现，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在预算管理、绩效监控、

财务及资产管理等方面还存在着一些问题。

(二) 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百分制综合评分并分级。综合评分 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经统计分析，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4.29 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0.00	30.00	30.00	30.00	100.00
评价得分	6.50	20.15	28.66	28.98	84.29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8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10 分）	预算编制（10 分）	从“预算决策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考核单位预算决策程序是否规范；年度绩效目标设立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否细化明确。	该指标得分率为 65%。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决策全责清晰明确，经医院集体决策研究确定，但绩效目标不够合理，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不对应；部分指标不够明确，未完全将重点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部分指标未以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部分关键任务未能设置绩效指标。依据	6.5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评分标准得 6.50 分。	
过程 (30 分)	预算执行 (14 分)	从“预算变动率”“预算控制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一般性支出压减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非税收入执行率”八个方面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得分率为 57.14%。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部分预算执行 8 个指标，6 个指标得满分，2 个指标未完成，其中：支付进度率 91.89%，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75.70%。依据评分标准得 8.00 分。	8.00
	预算管理 (7 分)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绩效监控有效性”“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四个方面考核预算管理是否规范、有效。	该指标得分率为 80.71%。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已制定医院内控管理制度，相关制度执行有效，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但未制定卫生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办法；无相关绩效运行监控，无重点项目支持，无相关运行监控报告；预算信息公开中未见部门整体预算的绩效目标申报表预算绩效情况说明。依据评分标准得 5.65 分。	5.65
	财务管理 (9 分)	从“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安全性”三个方面考核财务管理是否规范、有效。	该指标得分率为 72.22%。大兴镇中心卫生院资金收支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信息基本完善，但个别费用跨期报销，附件验收报告中采购货物名称和履约时间均填写错误；单位收入费用表中的其他收入与科目余额表中的其他收入相差 22754.28 元；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固定资产账实不符题；单位计算机和打印机数量均超出（瑶政办秘〔2022〕12 号）规定的通用办公资产配置。依据评分标准得 6.50 分。	6.50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11 分)	从“履职完成情况”方面考核，重点关注年度工作任务、主要绩效指标是否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93.91%。产出数量指标基本完成，但是完成老年人健康管理率 46.13%，糖尿病患者校正规范管理率 61.83%，2023 年大兴镇安排到牵头医院跟班学习医生 4 人，占比 8%未达目标值，均未达到指标值。依据评分标准	10.3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得 10.33 分。	
	产出质量 (10 分)	从“质量达标率”方面考核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完成质量。	该指标得分率为 97.30%。产出质量指标基本均已完成,但实际完成健康档案真实率为 86.7%。依据评分标准得 9.73 分。	9.73
	产出时效 (4 分)	从“年度事项完成及时性”方面考核年度主要绩效指标完成及时性。	该指标得分率为 90%。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年度事项基本及时完成,但老年人健康管理率、糖尿病患者校正规范管理率、2023 年安排到牵头医院跟班学习的医生占比、健康档案真实率 4 个任务未及时完成。依据评分标准得 3.60 分。	3.60
	产出成本 (5 分)	从“部门总体支出成本”“各项费用支出标准”“人员支出标准”三个方面考核单位整体支出是否超预算以及主要单项成本是否控制在相关标准之内。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2023 年产出成本指标均已完成。依据评分标准得 5.00 分。	5
效益 (30 分)	实施效益 (20 分)	主要从“社会效益”“医联体实施效益”“可持续效益”三个方面进行考核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预算实施的影响程度	该指标得分率为 98.95%。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实施效益基本已完成,但社会效益中医院专业技术队伍建设加强、医院医疗服务质量提升和医院基本医疗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持续提升等指标尚未全部完成。依据评分标准得 19.79 分。	19.79
	满意度 (10 分)	主要考核辖区医务工作者和就诊患者对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度工作的综合满意度	该指标得分率 91.90%。评价组通过线上调查方式,医务工作者和就诊患者对 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各项工作的综合满意度为 93.37%。依据评分标准得 9.19 分。	9.19
总 分				84.29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3 年度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绩效目标管理有待提升

根据大兴镇中心卫生院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大兴镇中心卫生院未完全将重点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产出数量指标仅设置一个门诊人次 ≥ 10 万人次，其他目标未见相关指标，绩效目标与绩效指标不对应，无法确定项目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是否能如期实现，是否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相匹配。产出质量指标为“对控制和节约运行成本的影响程度较高”和“加强供货验收管理，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主动性，适时调整人员配置，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完成”两个指标，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予以体现。

（二）政府采购预算管理有待加强

根据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预算公开资料，2023 年批复合肥市瑶海区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办公经费 7 万元，计划用于采购办公电脑，因办公电脑仅能采购国产设备，但国产设备不能满足卫生院工作需求，故 2023 年办公经费 7 万元政府采购未执行；机构医学检验服务 75 万元，因后期卫健委统一对全区的机构医学检验服务进行招标，选定合肥华澳医学检验实验室作为服务商，大兴镇中心卫生院与其签订检验服务协议，2023 年共计支付合肥华澳医学检验实验室 62.07 万元；大兴镇中心卫生院 2023 年政府采购执行率 $=62.07/82*100=75.70\%$ ；大兴镇中心卫生院未将单位物业服

务和消毒供应室维护改造等政府采购纳入单位预算。

（三）财务基础工作不扎实

一是送检费跨期报销。1月39#凭证转安徽安龙基因科技有限公司送检费123,695.00元，发票日期为2022年8月24日，实际为安徽安龙基因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体检化验项目检测服务费，根据合同约定服务期限为2021年6月16日至2021年12月31日，甲方应于体检结束30日内将检验费转入乙方账户。二是氧气站改造款报销附件信息错误，6月10#凭证转合肥湃领建筑装饰公司氧气站改造款36,981.00元，合同履行验收报告中采购货物名称为“安防门禁系统”，履约时间为“2022.1.10”，但附件合同签订时间为2023年1月7日。三是财务信息不准确。根据大兴镇中心卫生院提供的2023年单位财务报表和科目余额表，单位收入费用表中的其他收入与科目余额表中的其他收入相差22,754.28元。

（四）资产管理不到位

账实不符：评价组现场监盘固定资产发现，部分固定资产实物已不存在，但账面尚未销账，系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固定资产账实不符。

配置超标准：大兴镇中心卫生院账面台式计算机70台，便携式计算机9台，打印机38台，根据大兴镇人员编制文件和外聘人员清单，2023年大兴镇共计在编人员50人，在

岗人员 68 人，单位计算机和打印机数量均超出《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更好惠企利民实施方案》（瑶政办秘〔2022〕12 号）规定的通用办公资产配置。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加强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加强全员绩效意识。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和单位绩效负责，项目责任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管项目必管绩效，改变绩效管理工作主要是财务部门负责的事的片面认识，同时统筹人员安排充实绩效管理岗位人员力量。

二是规范绩效目标编制。做到绩效目标应编尽编，编细编实，强化对绩效目标的审核，从目标编制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可行性四个方面对每个绩效目标进行系统全面的量化审核，确保编制的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且一定时期内可实现，绩效指标具体细化、量化、可衡量。

（二）完善政府采购预算，落实采购预算执行

建议大兴镇中心卫生院严格遵循我国政府采购的相关法律法规，全面贯彻落实政府采购制度的各项要求。卫生院应当细致严谨地执行政府采购预算的编制和审核工作，确保每一项政府采购活动都有明确的预算依据。预算编制过程中

还要充分考虑到项目的可行性，确保政府采购活动能够顺利进行。对于未申报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卫生院应坚决不予执行。而对于已经批准的政府采购预算，卫生院应严格按照预算规定的时间节点和程序实施采购，确保政府采购活动的合规性和效率。

（三）加强财务监督管理，确保财务信息准确

严格遵守各项财政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凭证、会计报告审核力度，注重外聘会计人员专业能力水平，建立会计信息质量奖惩机制，保证会计核算、账务处理等基础工作扎实，从而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

（四）强化资产资源管理，规范资产配置管理

建议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加强资产管理，尽快办理资产处置手续，保证账实相符。建议根据《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更好惠企利民实施方案》（瑶政办秘〔2022〕12号）文件规定的通用办公资产配置，结合卫生院人数合理配置相关资产设备。

六、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3名人员，其中：执业注册类1名、中级职称1名、初级职称1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

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二）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大兴镇中心卫生院实际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部门年度内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

（四）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项目主评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组内讨论后，及时报区财政局组织会商；评价小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和相关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加盖第三方机构公章后出具评价报告。

七、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框架〉的通知》（财绩〔2016〕627号）；

（5）《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6）《安徽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皖财绩〔2019〕1018号）；

（7）《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皖财绩〔2020〕1603号）；

（8）《中共合肥市委 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9）《关于印发〈合肥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合财绩〔2021〕741号）；

（10）《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瑶发〔2020〕2号）；

（11）《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瑶财〔2020〕116号）等。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 年度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单位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合肥市瑶海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组成评价小组，于 2024 年 4 月至 6 月，开展了 2023 年度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以下简称：三十八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单位基本情况

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为局属二级预算单位，内设行政事务中心、教学管理中心、学生发展中心、教师发展中心、后勤安保中心、信息中心、集团工会等 7 个职能部门。截至 2023 年底，三十八中编制 595 人，实有在编 595 人，退休 135 人，实际编外聘用 43 人，纳入基本预算支出管理人员 43 人。

（一）单位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教育政策、教育法规，贯彻执行上级教育行政部门的规章制度。

2.根据上级教育发展规划，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教育教学方面的有关改革。

3.加强义务教育和均衡发展等基础工作，巩固义务教育工作成果。

4.加强学校教育经费管理，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和国家“两免一补”政策，实施阳光收费，做好经费预决算，做到专款专用，杜绝滥发奖金、工资、补贴行为，合理开支学校发展所需的各项经费，确保收支平衡和学校资金使用的规范、透明、公开。

5.坚持育人为本、全面发展的办学宗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把立德树人作为教育的根本任务，全面加强和改进德育、智育、体育、美育，将促进学生健康快乐成长作为学校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使学生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 单位年度预决算情况

1.年度预决算情况

2023 年，三十八中年初单位预算安排 8,903.77 万元（含其他收入预算 537.69 万元），年中调整预算 4,738.18 万元。决算数 13,641.95 万元（含政府性基金 6.94 万元、其他收入 17.33 万元、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15.94 万元）。

具体情况见下表。

2023 年度三十八中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总额	调整预算总额	调整后预算总额	决算支出总额
收入预算	8,903.77	4,738.18	13,641.95	13,641.9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366.08	5,235.66	13,601.74	13,601.74
其他收入	537.69	-520.36	17.33	17.3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6.94	6.94	6.94

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结余和 专用结余		15.94	15.94	15.94
支出预算	8,903.77	4,738.18	13,641.95	13,641.95
其中：基本支出	8,295.68	4,229.31	12,524.99	12,524.99
项目支出	608.09	508.87	1,116.96	1,116.96
结转结余				
其中：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2. “三公”经费情况

2023 年度三十八中“三公”经费预算 2.00 万元，均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实际支出 2.00 万元。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单位年度主要任务及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结合区教体局红烛党建引领行动，围绕教育、教学、思政等工作任务，积极创新党建工作方法，努力实现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一盘棋”的有机融合。落实“双减”政策、促进学生全面发展，进一步减轻学业负担，加强对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集团正式启动双本部办学发展体系，为东部新中心建设增添了靓丽一笔，为瑶海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积极助力。在集团化办学道路上稳中求升，不断探索集团化办学的高度融合，开拓集团优质师资共享新思路，使名校优质教师资源持续优化，进一步提升集团办学影响力。

2023 年度，三十八中完成工作情况：一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开展星级支部升级工作，号召各支部持续推进瑶海教体系统“五心”服务精准党建项目实施，落实主题教育相关学习要求；注重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开展“躬耕教坛 强校有我-我与集团共成长”主题宣讲活动，并采用网络直播方式向社会推广，取得了很好的宣传效应；加强宣传推广优秀教师突出业绩、典型事迹和做法，展示集团教师队伍的精神风貌。二是加强校本课程建设；邀请南京师范大学教育学院副院长刘建教授等学科专家和一线名师进校园，发挥学科知名专家的示范引领和辐射作用，带动广大教师积极研究提高课堂教学效率的方法、模式。三是以学科组为单位，以集团学科专家为技术支撑，以单元和课时为知识间隔，研发和编纂符合校情和生情的校本作业，发挥作业适时巩固训练和精准学情分析的作用；同时加强教学管理，加大督查力度，杜绝质量不高的教辅进校园进课堂。

2.单位年度总体目标及完成情况

根据《2023 年度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善表》，2023 年度三十八中申请财政预算资金 13,641.95 万元，在保障集团各类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的基础上，落实课后服务政策，举办各类校内活动、体育比赛等，组织学生参加国家、省、市各类竞赛、比赛活动，丰富学生

的日常学习生活，提升学生的核心素养；维修、维护教学设施，修缮学校硬件设施，改善校园的文化环境，提高校园安全管理水平；同其他单位开展教学交流，促进提升学校的办学质量和办学品位，提升教育集团办学影响力。

2023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集团各类教育教学活动正常开展，落实午餐工程和课后服务政策，提高了教育服务能力及教育质量，优化教育生态，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有效解决学生家长解决难以按时接孩子放学问题；开展学科活动、德育活动和科普活动，组织学生参加田径比赛、机器人竞赛等活动，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提升了学生的核心素养；及时维护、修缮校园设施设备，提高校园安全管理水平；开展教师培训，邀请知名专家进校园，与其他单位开展教学交流，促进提升学校的办学质量和办学品位，提升教育集团办学影响力。

3.单位年度绩效指标梳理及完成情况

2023 年度三十八中单位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表 2。

表 2：三十八中单位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数量指标	教育教学活动次数	≥10 次	15 次	是
	教育教学设备数量	≥5 台	触屏一体化视频平台 18 个	是
	名班主任工作室开展活动次数	≥6 次	15 次	是
	改善设施设备物品数量	≥5 件	激光笔 100 个、黑板（教学专用仪器）4 块等	是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校园文化建设活动	≥10 次	14 次	是
	体育训练、比赛次数	≥15 次	体育训练 90 次、 参加全省比赛 3 次	是
	设施设备维护次数	>10 次	12 次	是
	开展教研活动次数	≥10 次	每学期 11 次	是
	名师工作室数量	≥5 个	8 个	是
	图书馆每年生均新增（更新）纸质图书	≥1 本	1.24 本	是
	食品安全检查	≥4 次	13 次	是
	校园防火检查	1 月/次	1 月/次	是
	安全宣传教育开展次数	≥6 次	6 次	是
	安全应急演练活动	≥5 次	2 次	否
	法治副校长开展法治安全教育活动	≥1 次/学期	1 次/学期	是
质量指标	教师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	100%	是
	教材使用规范率	100%	100%	是
	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是
	维修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	100%	是
	午餐工程看护辅导就餐教师和校园专职保安在岗率	100%	100%	是
	学校年检合格率	100%	100%	是
时效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开展时间	符合文件规定时间	符合	是
	设备安装及时性	符合合同约定	符合	是
	维修项目完成及时性	符合合同约定	符合	是
	教学期间图书馆开放时间	≥40 小时/周	40 小时/周	是
	馆藏资源目录	定期公告更新	定期更新	是
	图书馆清理审查	定期开展	定期清理	是
	公用经费使用及财务收支情况公开	定期公开	定期在公示栏公开	是
	课后服务开展时间	≥10 小时/周	10 小时/周	是
	体育活动时间	1 小时/天	1 小时/天	是
	劳动教育课时	≥1 课时/周	1 课时/周	是
	教职工代表大会召开时间	定期召开	一年一次	是
成本指标	单位总成本	13641.95 万元	13641.95 万元	是
	教师培训费占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比重达标率	100%	307.31%	是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各经费类项目支出超支率	0	0	是
经济效益指标	落实“两免一补”对降低学生家庭经济压力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90.13%，程度明显	是
社会效益指标	2023 年度升学率增长率	≥0	3.54%	是
	与其他单位沟通、交流，对提高教育质量水平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程度明显	是
	课程设置合理性对提升教育质量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程度明显	是
	教师培养对提高教师教学水平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程度明显	是
	校园安全事故发生率	0	0	是
	省示范高中录取增长率	≥0	12.10%	是
生态效益指标	学校年度工作落实对有效改善校园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程度明显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制定并落实学校发展规划，推进学校特色建设	制定并有效落实	制定并有效落实	是
	制定并落实《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的具体工作方案	制定并有效落实	未制定工作方案，制定了具体工作内容并有效落实	否
	信息化发展对提高教学效率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程度明显	是
	参加各项比赛对扩大学校教育影响力影响程度	程度明显	程度明显	是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0%	82.80%	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87.29%	否

经评价，主要绩效指标有 4 项未完成：一是安全应急演练活动开展 2 次，分别是 411 反恐防暴演练、918 防空疏散演练；二是未制定德育工作具体方案；三是教师满意度 82.80%，未达到 90%；四是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87.29%，未达到 90%。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3 年度，三十八中认真贯彻瑶海区人民政府决策部

署，取得一定的工作成效。一是落实青年教师成长体系，细化青年教师的培养方案和各级骨干的培养计划，通过组织活动、邀请知名专家等方式，发挥老教师和骨干教师的专业引领作用，推进青年教师的健康成长，带动广大教师研究提高课堂教学效率的方法模式，实现优秀资源的共享和学科教师的共同成长。二是完善并严格执行校园安全管理制度，提高安全工作管理水平和能力。三是“五育”并举互融互通，强化作业常规管理，健全作业管理机制，做到作业管理科学有序，从而减轻学生课业负担。四是落实课后服务政策，建立作业托管、学科答疑与多样化课程相结合的课程方案；加强校本工程建设，开设讯飞 AI 课程、篮球、文化剪纸、话剧等 98 门校本课程，全面发展学生的文化素养与艺术素养。

评价发现，三十八中在预算管理、制度执行等方面也存在一些问题。

（二）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百分制综合评分并分级。综合评分 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经统计分析，2023 年度三十八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84.73 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表 3:

表 3:2023 年度三十八中绩效评价得分表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	------	------	------	------	------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0	30	30	30	100
评价得分	8	23.5	28.73	24.5	84.73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3 年度三十八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27 个三级指标，对年度绩效目标及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表 4:

表 4：2023 年度三十八中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0 分)	预算编制 (10 分)	从预算决策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预算编制程序是否规范、绩效目标编制是否合理、绩效指标设置是否清晰、可衡量。	该指标得分率为 80%。制定《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明确内部职责分工；预算经过党委会审议通过。绩效目标设置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学校职能及事业发展规划，与年度目标任务基本匹配，符合客观事实，能在计划期内如期实现，与预算确定的资金量匹配。设置绩效指标，与学校年度工作任务、总体目标未做到对应，质量指标值不具有可衡量性，成本指标值与预算报表数据不符，扣 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8 分。	8
	预算执行 (16 分)	从预算变动率、预算控制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一般性支出压减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七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预算编制准确性、政府采购是否做到应采尽采。	该指标得分率为 78.13%。预算变动率 0；预算控制率 100%；支付进度率 82.02%，小于 100%，扣 2 分；结转结余率 0；水费压减率-60.15%，电费压减率-108.91%，小于 2%，扣 1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 135.11%，未做到应编尽编，扣 0.5 分；非税收入执行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12.5 分。	12.5
过程 (30 分)	预算管理 (7 分)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绩效监控有效性、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四个方面进行评价	该指标得分率为 70%。制定《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公用经费管理制度》《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财务管理》等文件，已制定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且执行较为有效；未见建立货币资金管理岗位责任制、合同内部管理制度、内部监督制度，扣 0.5 分；往来资金代管户资金管理较规范；落	4.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实“小金库”防治长效机制，公示“小金库”防治承诺书。2023 年度未编制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未填写全年预计完成情况，扣 0.4 分；自评表、自评报告中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和全年执行数与 2023 年度决算报表数据不符，扣 0.2 分。学校不属于政府购买服务购买主体，不应编制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扣 1 分。2023 年度预决算信息公开时间、内容均符合文件规定；城乡义务教育经费分配及使用情况由瑶海区教育体育局公开。依据评分标准得 4.9 分。	
	财务管理 (7 分)	从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安全性三个方面进行评价	该指标得分率为 87.14%。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预算批复用途，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重大项目支出经过学校党委会审议通过，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未发现违规发放津贴补贴的情况。财务资料真实、完整。制定资产管理制度，对资产采购、管理、处置等内容未做规定，扣 0.2 分；资产保存较完整，帐实相符，未见定期盘点，扣 0.1 分；个别资产价格超瑶海区通用资产配置标准，扣 0.4 分；存在部分闲置待报废资产，扣 0.2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6.1 分。	6.1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10 分)	从实际完成率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计划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93.3%。实际完成率 93.33%，但安全应急演练活动开展 2 次，未达到 5 次，扣 0.67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9.33 分。	9.33
	产出质量 (6 分)	从工作质量达标情况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要求质量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教师培训考核合格率 100%，教材使用规范率 100%，设备验收合格率 100%，维修项目验收通过率 100%，午餐工程看护辅导就餐教师和校园专职保安在岗率 100%，学校年检合格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产出时效 (8 分)	从工作完成时间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按计划时间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92.5%。各项工作开展时间符合相关文件规定，但课后服务开展时间每天 2 课时，80 分钟，每周 400 分钟，6.67 小时小于每周 10 小时，扣 0.6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7.4 分。	7.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产出成本 (6分)	从成本控制情况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绩效目标或工作任务是否超标准或超预算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根据 2023 年度预算报表及决算报表，单位总成本等于 13641.95 万元，教师培训费占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比重达标率 307.31%，各经费类项目支出未超出预算。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效益 (30分)	履职效益 (24分)	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四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单位工作完成产生的效益是否明显	该指标得分率为 95.83%。经问卷调查，认为落实“两免一补”对降低学生家庭经济压力的比率为 90.13%。2023 年度升学率增长率 3.54%；经问卷调查，认为与其他单位沟通、交流有助于提高教育质量水平的比率为 92%；经问卷调查，认为课程设置合理性有助于提升教育质量的比率为 92.82%；经问卷调查，认为高端人才、名师引进及教师培养有助于提高教师教学水平的比率为 96.71%；2023 年度学校未发生校园安全事故；2023 年度省示范高中录取率为 71.3%，2022 年度是 63.6%。经问卷调查，认为学校年度工作落实有效改善校园生态环境的比率为 93.15%。三十八中制定发展规划，落实“双减”政策，加强校本课程建设；有效落实学校规划，促进推进学校特色建设，程度明显；未制定《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的具体工作方案，扣 1 分；编制工作行事历，明确年度德育工作内容，对提升德育工作专业化、规范化、实效化水平影响程度明显；经问卷调查，教师和家长认为信息化发展有效提高教学效率比率 92.23%；经问卷调查，教师和家长认为参加各项比赛有助于扩大学校教育影响力比率 94.97%。依据评分标准得 23 分。	23
	满意度 (6分)	从教师和学生家长两个方面进行考核，重点考核两者对单位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	该指标得分率为 25%。经统计，教师满意度问 82.80%，扣 3 分；学生家长满意度 87.29%，扣 1.5 分。依据评分标准得 1.5 分。	1.5
总分				84.73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3 年度三十八中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预算绩效管理待加强

一是绩效指标编制不全面。三十八中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和 16 个项目绩效目标，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指标编制不全面，数量指标为教育集团校区数量 ≥ 5 个，质量指标为教育集团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质量提升明显，时效指标为项目经费支出及时程度支付及时，成本指标为活动总成本 ≤ 10531900 元，经济效益指标为对减少财政投资成本的改善程度效果显著；绩效指标设置与单位工作任务、年度总体目标未做到对应，未全面覆盖单位主要工作任务，且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未细化量化，不具备可衡量性。

二是绩效监控信息不完整。2023 年度未编制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运行监控；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未填写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三是绩效自评信息不准确。根据三十八中 2023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年度预算数、全年预算数和全年执行数均为 10,502,390.00 元；2023 年度决算报表年初预算数 83,660,792.96 元、全年预算数 136,017,387.04 元、决算数 136,017,387.04 元；自评表与决算报表数据不符。

四是预算编制不合理。根据 2023 年度预算公开报表，三十八中编制了 2023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作为政府购买服务购买主体，采购物业服务。根据《关于印发〈合肥市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细则（试行）〉的通知》（合财综〔2020〕

837号)相关规定,三十八中不具有采购政府购买服务的资质。

五是预算执行进度率偏低。根据季度预算执行明细表,一季度支付率18.53%、二季度支付率35.46%、三季度支付率57.53%、四季度支付率100%,经加权计算,支付进度率82.02%,小于100%。

(二)一般性支出未落实压减要求

2023年度水费预算13.3万元,实际支出21.3万元(不含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水费15万元),压减率-60.15%,未达到指标值2%;2023年度电费预算20.2万元,实际支出42.2万元(不含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电费25万元),压减率-108.91%,未达到指标值2%。

(三)资产管理有待加强

通过固定资产盘点,评价发现三十八中未对固定资产实行标签化管理、未做到定期盘点;卡片清单未完整体现具体资产使用人及存放地点;存在闲置、待报废资产未及时处置。

(四)内控制度有待完善

一是未建立货币资金管理岗位责任制、合同内部管理制度、内部监督制度,不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相关规定。

二是已制定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内容不完整,缺少采购、管理、处置等方面内容。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强化绩效理念，提高资金效益

建议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在预算编制时，贯彻落实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结合本单位实际情况，全面设置单位整体绩效目标、项目绩效目标，做到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同时，按《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瑶发〔2020〕2号）等文件要求，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提高预算执行率，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完成。

（二）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

建议单位按《安徽省财政厅印发〈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 坚持过紧日子的若干举措〉的通知》（皖财预〔2022〕310号）、《合肥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进一步压减一般性支出更好惠企利民实施方案的通知》（合政办秘〔2022〕19号）等文件精神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重要指示精神，在确保工作任务不减、工作质量不降前提下，坚决做到厉行勤俭节约、反对铺张浪费，严控一般性支出经费，加强财会监督，真正将过紧日子要求落到实处。

（三）加强资产管理

建议单位按照《合肥市第三十八中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加强单位资产使用管理，对长期闲置、低效运转的部分资产，主动清理报废，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效益。

（四）健全内控机制

建议单位按照《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加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完善内控制度，规范内部控制，保证单位经济活动合法合规、资产安全和使用有效、财务信息真实完整，有效提高单位内部管理水平，防范舞弊和预防腐败，从而提高公共服务的效率和效果。

六、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3名人员，其中：执业注册类1名、中级职称1名、初级职称1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二）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三十八中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单位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单位年度内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

（四）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项目主评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组内讨论后，及时报区财政局组织会商；评价工作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和相关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加盖第三方机构公章后出具评价报告。

七、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框架〉的通知》（财绩〔2016〕627号）；

5.《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6.《安徽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皖财绩〔2019〕1018号）；

7.《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皖财绩〔2020〕1603号）；

8.《中共合肥市委 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9.《中共合肥市瑶海区委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瑶发〔2020〕2号）；

10.《关于印发〈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的通知》（瑶财〔2020〕116号）等。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 年度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合肥市瑶海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本事务所组成评价工作组，于 2024 年 6 月-7 月，开展了 2023 年度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火车站综管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为区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内设综合科、执法督查科 2 个职能科室，下设合肥市火车站地区城管大队 1 个二级单位。根据《关于印发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瑶编〔2016〕5 号），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行政编制 10 名。截至 2023 年底，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编制共 37 人，实有在编 24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区委编办核定的编外聘用人员控制数 120 人，实际编外聘用人员数 87 人。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印发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主要

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瑶编〔2016〕5号),火车站综管办作为瑶海区政府派出机构,依法行使相应的政府服务和管理职能。一是制定实施火车站地区长效综合管理方案和年度计划的具体措施;二是建立健全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联席会议制度;三是建立火车站地区交通秩序、设施维护、市容环境卫生、市场秩序等方面的日常巡查制度;四是依法行使相关管理部门授权或委托的管理事项和行政处罚,查处火车站地区违法行为;五是协调组织开展火车站地区联合执法;六是负责火车站地区市政设施管养、绿化养护、环卫保洁等方面的工作;七是督促检查涉及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管委会工作部署的贯彻执行情况,组织实施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考核工作;八是按照火车站地区总体规划和城市管理的有关规定,制定火车站地区的市容环境、广告布置、经营店档和市政、交通设施的设置规范、并指导督促有关单位落实日常管理;九是完成管委会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 年度部门预决算情况

2023年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年初部门预算安排 8,960.18 万元,全年预算安排 10,390.60 万元,全年执行 10,356.1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5.44 万元,项目支出 8,730.70 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总额	调整预算总额	调整后预算总额	决算支出总额
----	--------	--------	---------	--------

项目	年初预算总额	调整预算总额	调整后预算总额	决算支出总额
收入预算	8,960.18	1,430.42	10,390.60	10,312.63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960.18	723.09	9,683.27	9,605.3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91.23	691.23	691.23
其他收入		16.10	16.10	16.10
支出预算	8,960.18	1,473.92	10,434.10	10,356.13
其中：基本支出	1,414.33	267.29	1,681.62	1,625.44
项目支出	7,545.85	1,206.63	8,752.48	8,730.69
结转结余		-		
其中：财政资金		43.50	43.50	43.50
其他资金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部门年度主要任务及完成情况

火车站综管办 2023 年度主要任务有九项。一是深化基层党建；二是完善内控制度；三是推动管理标准落地；四是深入开展联合执法；五是提升综合管养效果；六是常态化做好文明创建；七是提升重要节点应急保障能力；八是志愿服务提标提质；九是加快工程建设项目建设。

2023 年度，火车站综管办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基本完成：一是机构运行稳定，持续发挥政府职能。保障在职 111 人基本待遇，各项基础设施设备运转正常。二是夯基固本强党建，组织建设提质增效。深入开展主题教育，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作为首要政治任务，认真组织学习党的二十大报告、《习近平著作选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摘编》等。开好党组民主生活会、

组织生活会暨民主评议党员工作会议等。三是制定《火车站综管办内部控制系统手册》。四是完善《指挥中心主要职责》《指挥中心工作人员职责》《火车站综管办点名制度》《指挥中心数字化平台工作内容及流程》，形成一整套工作机制。五是贯彻“三大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深入开展“贯标”行动、打造窗口地区“城市会客厅”。压实市场化公司责任，强化对环境卫生薄弱部位的督查与考核，创新开展“三扫、三洒、三清运”，开展人行道板砖、侧条石集中更换工作，完成市政道路绿化管养移交。细化火车站区域城市管理为12个“微网格”，组建1个综合指挥调度中心，城市管理范围增加近1倍，开展全椒路、胜利路、临泉路市容环境大提升工作，流动摊点等乱象实现“动态清零”。每月1次反恐训练。完成站前路及广场区域交通组织优化工作，提升南广场网约车上客区车辆通行率。六是合办志愿服务站点，打造志愿服务品牌。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合肥工业大学、安徽大学等合作成立大学生志愿服务实践基地和劳动教育基地。打造幸福驿站、出站口志愿服务站等志愿服务工作站点。制定《大学生志愿者管理办法》《合肥火车站志愿服务手册》《志愿者保障激励措施》等，完善志愿者招募、培训、组织、管理、激励工作机制，规范志愿者着装、标识、用语，累计服务旅客近40万人次，在合肥市志愿服务项目大赛中获得银奖，进一步扩大品牌影响力。七是保质保速推进火车站片区

综合改造提升工程三期，合肥站围墙提升项目已基本完成可研及初步设计，协助做好原创小镇建设及开街活动等。

2.部门年度总体目标及完成情况

火车站综管办 2023 年度共申请财政资金 10,356.1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及实现部门年度总体目标。2023 年度，火车站综管办以年度总体目标为核心，积极落实年度各项工作任务，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一是认真贯彻执行了党的各项方针、政策及上级命令、指示，积极完成上级部署的工作任务，扎实履行服务群众基本职能；二是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强化党建引领水平；三是建立健全综合管理机制，强化日常巡查监管，优化服务；四是贯彻“三大行动”，深入开展“贯标”行动、打造窗口地区“城市会客厅”。按照市“两站一场”整治工作要求，开展联合执法。优化服务，提升旅客候车体验；五是完善志愿者招募、培训、组织、管理、激励工作机制，做好日常旅客志愿服务工作。

3.部门年度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

2023 年度合肥市火车站综合管理办公室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火车站综管办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完成情况	是否完成
------	--------	-----	------	------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完成情况	是否完成
数量 指标	经费保障职工待遇人数		≥110 人	111 人	是
	联勤联动次数	检查、计算、比较法	≥12 次	常态化	是
	执法培训次数		≥1 次	1 次	是
	完成老火车站市政设施管养		1.912 平方公里	1.912 平方公里	是
	完成绿化养护任务——灌木草坪景观灯		2.73 万平方米	2.73 万平方米	是
	完成绿化养护任务——行道树		712 棵	712 棵	是
	完成原区域环卫保洁面积		28.28 万平方米	28.28 万平方米	是
	完成外围道路环卫面积		196013 平方米	196013 平方米	是
	全年完成消防及防雷检测		≥1 次	1 次	是
	完成合肥火车站南北地下通道修缮维护工程		1 个	1 个	是
	志愿服务人数		≥10 人次	3716 人次	是
	全年推出综管办资讯报道和专题宣传稿件		≥50 篇	52 稿	是
质量 指标	公共设施可使用率	因素分析法、综合评分法	≥95%	≥95%	是
	各项综合管护业务考核达标率		≥90%	≥90%	是
	完工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是
	投诉信访事项办结率		100%	100%	是
	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年审合格率		100%	100%	是
	执法培训出勤率		≥90%	100%	是
时效 指标	卫生清扫及时率	检查、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按规定时间清扫	按规定时间完成	是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及时率		按规定时间维护	按规定时间完成	是
	投诉意见处理及时率		及时	及时	是
	各项建设工程		按期完成	按规定时间完成	是
成本 指标	部门总体支出成本	成本效益分析法、检查、计算、比较法、分析性复核	≤10434.11 万元	10356.14 万元	是
	资产配置		≤配置标准	符合标准	是
社会效益	提升综合管理水平，规范辖区各项秩序，进一步提升窗口形象	检查、相对比较法、分析性复	效果显著	效果一般	否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完成情况	是否完成
指标	通过建立志愿者服务队、便民服务通道等措施，提高服务能力水平	核、综合评分法、公众评判法	效果显著	程度较高	是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火车站区域及周边环境的卫生状况		效果显著	程度较高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火车站地区交通枢纽能力，有利于人口、货物流通，对城市持续发展的帮助		效果显著	程度较高	是
	长效监督检查机制		健全机制并严格执行	建立并执行	是
	对不断提升综管办工作者的履职能力的影响效果		效果显著	程度较高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评判法	≥95%	98%	是

经评价，年度未完成绩效指标主要为提升综合管理水平，规范辖区各项秩序，进一步提升窗口形象效果一般，主要原因为社会公众反映火车站周边仍存在黑车拉客滋扰现象，火车站综管办对火车站周边黑车现象集中整治效果一般。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3 年度，火车站综管办在党的坚强领导下，切实履行职责，各项工作扎实开展，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主要为：一是贯彻“三大行动”取得阶段性成果；二是“两站一场”整治实现突破性进展；三是火车站特色志愿服务品牌更响亮；四是党的建设更加规范、党的观念更加深入。

评价也发现，火车站综管办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财务及资产管理等方面还存在着一些问题。

(二) 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百分制综合评分并分级。综合评分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经统计分析，2023年度火车站综管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0.50分，评价等级为“良”。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0.00	32.00	28.00	30.00	100.00
评价得分	7.00	27.50	28.00	28.00	90.50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3年度火车站综管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4个一级指标、10个二级指标，26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2023年度火车站综管办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10分）	预算编制（10分）	从“预算决策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考核单位预算决策程序是否规范；年度绩效目标设立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否细化明确。	该指标得分率为70%。火车站综管办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预算通过主任办公会研究确定，年度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年度预算资金量与绩效目标及工作任务基本匹配，但绩效指标未充分细化，绩效指标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依据评分标准得7.00分。	7
过程（32分）	预算执行（16分）	从“预算变动率”“预算控制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一般性支出压减率”“三公经费控制率”	该指标得分率为81.25%。2023年火车站综管办预算变动率2.62%，预算控制率97%，支付进度率98.87%，预算执行不够均衡；结转结余率0.00%，一般性支出压减率中水电费	1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非税收入执行率”八个方面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未压减，三公经费控制率 9.60%，政府采购执行率 99.02%，2023 年非税收入 0.19 万元，均已上缴非税专户。依据评分标准得 13.00 分。	
	预算管理（9 分）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绩效监控有效性”“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四个方面考核预算管理是否规范、有效。	该指标得分率为 88.89%。火车站综管办已制定《火车站综管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火车站综管办党组会议及主任办公会议议事规则》《火车站综管办内部控制手册（2023）》《合肥市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政府采购管理办法》《关于老火车站市政设施维护补助（综合管养）项目的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火车站综管办建设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火车站综管办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火车站综管办预算绩效管理实施方案》《火车站综管办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试行）》，相关制度执行有效，绩效运行监控结果、绩效自评结果基本准确，政府购买服务符合规定程序。但部分聘用人员聘用手续不完整，资产处置及管理不够规范。依据评分标准得 8.00 分。	8
	财务管理（7 分）	从“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安全性”三个方面考核财务管理是否规范、有效。	该指标得分率为 92.86%。火车站综管办资金支出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财务信息基本准确，资产实行定期盘点、资产配置较为合理； 四里河街道资金收支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但工会经费未独立核算，资金支出基本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手续完备；但财务信息准确性不足；资产实行定期盘点、配置基本合理，但也存在新增资产未验收、部分资产无法找到现实的存放地点、报废资产处置不及时等问题。依据评分标准得 6.5 分。	6.5
产出（28 分）	产出数量（12 分）	从“履职完成情况”方面考核，重点关注年度工作任务、主要绩效指标是否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产出数量指标均已完成：经费保障职工待遇人数 111 人；常态化开展联勤联动；开展执法培训 1 次；完成老火车站市政设施管养 1.912 平方公里；完成绿化养护任务：灌木草坪景观灯 2.73 万平方米，行道树 712 棵；完成原区域环卫保洁面积 28.28 万平方米；完成外围道路环卫面积 196013 平方米；完成消防及防雷检测 1 次；完成合肥火车站南北地下通道修缮维护工程；志愿服务 3716 人次；推出综管办资讯报	1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道和专题宣传稿件 52 稿。依据评分标准得 12 分。	
	产出质量 (6 分)	从“公共设施可使用率”“各项综合管护业务考核达标率”“完工工程验收合格率”“信访事项办结率”“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年审合格率”“执法培训出勤率”六个方面考核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完成质量。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公共设施可使用率>95%; 各项综合管护业务考核达标率 99.79%; 完工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行政执法人员执法证年审合格率 100%; 执法培训出勤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6.00 分。	6
	产出时效 (6 分)	从“年度事项完成及时性”方面考核年度主要绩效指标完成及时性。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2023 年度卫生清扫、设备设施维修维护、投诉意见处理工作均按计划时间节点开展并及时完成; 合肥火车站南北地下通道修缮维护工程在 2023 年 10 月 7 日完成竣工验收。依据评分标准得 6 分。	6
	产出成本 (4 分)	从“部门总体支出成本”“资产配置成本”两个方面考核单位整体支出是否超预算以及资产配置成本是否控制在相关标准之内。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2023 年度单位整体实际支出数 10356.14 万元, 未超年度预算, 各项资产配置未超出资产配置标准。依据评分标准得 4.00 分。	4
效益 (30 分)	实施效益 (20 分)	主要从“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三个方面进行考核火车站综管办 2023 年度部门整体工作对提升综合管理水平、提高服务能力的影响程度, 以及对改善辖区卫生状况、保障火车站地区交通枢纽能力、不断提升综管办工作者的履职能力的影响程度	该指标得分率为 90.00%。2023 年火车站综管办按照合肥市“两站一场”整治工作要求, 牵头组织公安、交警、运管、城管, 20 余名执法人员组成 2 个联合执法队伍, 24 小时不间断巡查, 同时机关人员下沉一线, 制定《日常巡查排班表》; 借助天网系统, 新建“异常车辆出入管理系统”, 搭建重点违法车辆信息数据库, 实行“黑名单”管理, 一天内进出车库 3 次以上的车辆纳入重点监管。优化服务, 提高地下车库网约车上客区通行效率、提升旅客候车体验。但社会大众认为火车站周边黑车集中整治行动效果一般, 黑车拉客、滋扰等现象仍有存在。火车站综管办通过开展“贯标”行动、打造窗口地区“城市会客厅”。压实市场化公司责任, 强化对环境卫生薄弱部位的督查与考核, 创新开展“三扫、三洒、三清运”, 开展人行道板砖、侧条石集中更换工作, 完成市政道路绿化管养移交。细化火车站区域城市管理为 12 个“微	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网格”，组建 1 个综合指挥调度中心，城市管理范围增加近 1 倍，开展全椒路、胜利路、临泉路市容环境大提升工作，流动摊点等乱象实现“动态清零”。每月 1 次反恐训练。完成站前路及广场区域交通组织优化工作，提升南广场网约车上客区车辆通行率，保障火车站地区交通枢纽能力。依据评分标准得 18 分。	
	满意度（10 分）	主要考核社会大众对火车站综管办年度工作的综合满意度	该指标得分率 100%。评价组通过线上调查方式，共计收到社会大众调查问卷 169 份，根据问卷结果统计分析，项目社会大众对部门实施效果的综合满意度为 98.00%。依据评分标准得 10.00 分。	10
总分				90.5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3 年度火车站综管办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预算执行管理不到位

1.预算执行不够均衡性。2023 年度火车站综管办四个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中，第三季度支付进度低于序时进度，综合支付进度率 98.87%，低于 100%。

2.部分一般性支出未压减。2023 年火车站综管办水费预算 3.90 万元，实际支出 6.00 万元，未压减；电费预算 57.60 万元，实际支出 62.00 万元，未压减。

3.政府采购执行率不足。2023 年火车站综管办政府采购年度预算金额 6,983.25 万元，政府采购实际支出 6,914.93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6,914.93/6,983.25=99.02%，低于 100%。

（二）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1.绩效目标未充分细化。2023 年度火车站综管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未充分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如未针对重点工作任务“综合管养、志愿服务提标提质”设置具体的绩效指标。

2.绩效指标编制不够清晰明确。2023 年度火车站综管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部分绩效指标未能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指标值多为文字表述。如质量指标的三级指标“环境整洁、绿化完好、市容卫生状况良好”指标值为“符合”，“路标清晰、交通通畅、交通秩序良好”的指标值为“符合”，“公益画面崭新，公益宣传到位，文明氛围浓厚”指标值为“符合”，可衡量程度较差。

3.绩效目标未与年度主要工作任务相对应。火车站综管办设置的年度绩效目标为“建立健全综合管理机制，强化日常巡查监管，优化服务，实现秩序良好、设施安全、交通通畅、环境整洁、市容美观的综合管理目标。”未能与年度工作任务中“深化基层党建、深入开展联合执法、志愿服务提标提质、加快工程建设项目建设”相对应。

（三）资产管理不到位

评价发现火车站综管办部分固定资产未实行标签化管理，导致账面记录无法与实物相对应；报废无法使用资产长期挂账，未按规定程序上报做报废处理。

（四）部分聘用人员聘用手续不合规

评价发现火车站综管办 25 名聘用人员聘用手续不完整，未见瑶海区人社局确认手续、未见公开招聘辅助人员拟聘公示资料。

（五）黑车现象集中整治效果有待提高

2023 年火车站综管办按照合肥市“两站一场”整治工作要求，牵头组织公安、交警、运管、城管组成 2 个联合执法队伍，对辖区范围 24 小时不间断巡查。但评价组通过调查问卷向社会大众了解黑车现象集中整治效果，问卷反馈结果显示社会大众认为火车站周边黑车现象集中整治效果一般，黑车拉客、滋扰现象仍有发生。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强化预算管理意识，保障预算资金支出均衡

一是建议科学规划年度预算安排，根据年度工作计划、任务部署，科学合理安排年度内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保障预算资金支出及时、均衡。二是严格贯彻落实中央、省、市以及《进一步压缩一般性支出更好惠企利民实施方案》（瑶政办秘〔2022〕12 号）文件精神，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的要求，压减一般性支出，腾出财力更好支持惠企利民。三是合理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并严格执行。

（二）加强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加强全员绩效意识。部门和单位主要负责同志对本部门和单位绩效负责，项目责任人对项目预算绩效负责，管项目必管绩效，改变绩效管理工作主要是财务部门负责的事的片面认识，同时统筹人员安排充实绩效管理岗位人员力量。

二是规范绩效目标编制。落实“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要求，做到绩效目标应编尽编，编细编实，强化对绩效目标的审核，从目标编制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可行性四个方面对每个绩效目标进行系统全面的量化审核，确保编制的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且一定时期内可实现。

三是合理设置绩效指标。分析总体绩效目标，明确完成的工作任务，并将其分解成多个子目标，细化任务清单。根据任务内容，分析投入资源、开展活动、质量标准、成本要求、产出内容、产出效果，设置绩效指标。绩效指标选定后，应参考相关历史数据、行业或计划标准等，科学设定指标值。确保绩效指标具体细化、量化、可衡量。

（三）强化资产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建议火车站综管办加强资产管理，尽快实现资产标签化管理，保证账实相符一一对应。全面清查梳理单位资产，对无效资产，积极主动清理报废，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四）严格执行聘用人员相关制度，确保聘用手续合法合规

建议火车站综管办严格按照遵守聘用过程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杜绝未经审批擅自聘用或超出审批范围、数量聘用人员，确保聘用过程合法合规。

（五）强化监督管理，提升窗口形象

严格落实“两站一场”交通运营秩序整治工作要求，明确各部门责任，建立联合巡逻、通报机制。提高公安、交警、运管、城管深层次联合在秩序管理中的“压舱石”作用。持续开展“贯标”行动，提升综合管理水平，规范辖区秩序，提升窗口形象。

六、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3名人员，其中：执业注册类1名、中级职称1名、初级职称1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二）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火车站综管办实际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部门年度内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

（四）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项目主评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组内讨论后，及时报区财政局组织会商；评价小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和相关工作底稿，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加盖第三方机构公章后出具评价报告。

七、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框架〉的通知》（财绩〔2016〕627号）；

（5）《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6）《安徽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皖财绩〔2019〕1018号）；

（7）《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皖财绩〔2020〕1603号）；

（8）《中共合肥市委 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9）《关于印发〈合肥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合财绩〔2021〕741号）；

（10）《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庐发〔2020〕2号）；

（11）《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瑶财〔2020〕116号）等。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嘉山路街道办事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受合肥市瑶海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委托，本事务所组成评价工作组，于 2024 年 4 月-6 月，开展了 2023 年度合肥市瑶海区嘉山路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嘉山路街道）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嘉山路街道为区级财政一级预算单位，单位性质为行政单位。根据《中共合肥市瑶海区嘉山路街道工作委员会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政府嘉山路街道办事处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瑶嘉发〔2019〕22 号），嘉山路街道办事处编制共 48 名，其中：行政编制 16 名、事业编制 32 名。截至 2023 年底，嘉山路街道办事处实有各类人员 179 人，其中，行政编制人员 22 人，事业编制 31 人，聘用人员 98 人，退休人员 28 人。内设党政办公室（政工科）、经济发展办公室（食品药品安全管理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卫生计生办公室）、城市建设管理办公室（环境保护办公室）、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办公室 5 个职能部门，街道下辖七里塘、板桥、三角线 3 个社居委，无二级单位。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关于明确嘉山路、胜利路、和平路街道办事处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瑶编〔2017〕7号），嘉山路街道主要职能是：宣传和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负责辖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员队伍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统筹落实社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和社区建设规划；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组织领导、推进实施、综合协调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社会管理等工作；指导社区居委会、小区业委会建设，组织社区居民和驻区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健全完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市基层治理体系等8项主要职责。

（二）年度部门预决算情况

2023年嘉山路街道年初部门预算批复2,363.8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072.84万元，项目支出290.98万元。年初预算拨款安排2,253.72万元，年中追加预算5,095.86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为38.87万元，全年预算数为7,388.46万元，实际支出数7,300.4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583.72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履行基本职能等；项目支出4,716.74万元，主要用于推进重大项目建设、改善营商环境、提升人居环境等工作任务。年末结转和结余88.00万元。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1.部门年度主要任务及完成情况

根据《嘉山路街道 2023 年工作计划》及《嘉山路街道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善表》，嘉山路街道 2023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为：一是实现经济发展新突破；二是实现重点项目稳落地；三是实现人居环境大提升；四是实现安全屏障再升级。

2023 年度，嘉山路街道围绕年度目标任务，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安排，年度工作任务基本完成：**一激活力增效能，助力经济发展。**年度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78.23%，资质内建筑业累计上报建筑业产值 213.12 亿元，财税收入完成 1.07 亿元，规上服务业营业收入增速 7.32%，实现经济指标稳步增长；开展“周二下午茶”活动，街道班子成员联系包保走访企业，收集并解决问题，助企发展。**二是推动项目落地，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少儿艺校双龙分校、板桥里幼儿园、嘉山路幼儿园 3 所学校正式招生投入使用，极大方便了周边适龄儿童就近入学；年度内有序推进征迁工作，完成项目征迁、淮南路拆旧项目工作。**三提升小区治理实效，优化街居环境面貌。**积极开展住宅小区整治行动 4 次，及时查处占用堵塞公共和消防通道、毁绿占绿等违法违规行为；增设非机动车位 50 个，改善周边交通秩序，开展架空线缆脱落整治行动，办结架空线缆脱落案件 843 件，结案率 100%；持续开展违

法建设治理专项行动，处置违建 17 件，处置率 89.47%，促进环境整体提升。四是强担当守底线，稳定社会大局。街道坚持问题导向，对照问题清单，补齐工作短板，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反电诈”“双提升”各类宣传活动 22 次，分发各类宣传材料 2000 余份，开展街所联动“推磨转圈”活动 12 次，净化了辖区治安环境；召开各种形式安全会议 14 次，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 8 次，排查整治安全隐患，保障辖区安全稳定。

2.部门年度总体目标及完成情况

嘉山路街道 2023 年度共申请财政资金 7,388.46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日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及实现部门年度总体目标。2023 年度，嘉山路街道以年度总体目标为核心，积极落实年度五项工作任务，年度总体目标基本完成：一是认真贯彻执行了党的各项路线、方针、政策及上级命令、指示，积极完成上级部署的工作任务；二是大力宣传及有效运用各项优惠扶持政策，辖区营商环境与区域经济发展得以提振；三是积极推进重大项目落地实施，开展住宅小区整治、违建拆除等专项治理行动，辖区环境品质提升明显；四是深入开展“反电诈”“双提升”活动，加强安全隐患排查，保持辖区安全稳定。

3.部门年度绩效指标及完成情况

2023 年度瑶海区嘉山路街道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

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嘉山路街道部门整体支出主要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数量指标	信易贷新企业注册数量	检查、计算、比较法	≥574 户	575 户	是
	街道班子成员联系包保走访企业次数		≥90 次	92 次	是
	开展政企共商周二下午茶活动		≥4 次	4 次	是
	街道项目累计征迁面积		≥1000 亩	1000 亩	是
	淮南路项目累计拆旧面积		32742.29 平方米	32742.29 平方米	是
	学校投入使用数量		≥3 所	3 所	是
	开展住宅小区整治行动		≥4 次	4 次	是
	增设非机动车位		≥50 个	50 个	是
	开展“反电诈”“双提升”各类宣传活动		≥20 次	22 次	是
	召开各种安全会议		≥10 次	14 次	是
	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		≥5 次	8 次	是
	开展街所联动“推磨转圈”活动		≥10 次	12 次	是
	开展党建、协商、文化等居民服务活动		≥70 次	70 次	是
	开展“线上+线下”就业招聘会		≥8 场	8 场	是
质量指标	双提升服务辖区居民覆盖率	因素分析法、综合评分法	≥90%	100%	是
	五经普清查率		100%	100%	是
	违建处置率		≥85%	89.47%	是
	架空线缆脱落案结案率		100%	100%	是
时效指标	小街巷双提升项目	检查、比较法、因素分析法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是
	淮南路拆旧项目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是
	嘉山路街道项目征迁		2023 年 12 月底之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是
成本指标	部门总体支出成本	成本效益分析	≤7388.46 万元	7300.46 万元	是

指标名称		指标计算方法	指标值	完成值	是否完成
	困难群众慰问成本	法、检查、计算、比较法、分析性复核	≤相关文件规定	困难群众慰问成本符合文件规定	是
	高龄补助成本		≤相关文件规定	高龄补贴成本符合文件规定	是
	征迁补偿标准		≤相关文件规定	征迁补偿标准符合文件规定	是
经济效益指标	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14%	-36.3%	否
	资质内建筑业产值		≥268.14 亿元	213.12 亿元	否
	规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		≥12%	7.32%	否
	辖区税收贡献		≥1.38 亿元	1.07 亿元	否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83.2%	178.23%	是
社会效益指标	街道使用预算资金完成的工作任务对提升街道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的影响程度	检查、相对比较法、分析性复核、综合评分法、公众评判法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是
	街道使用预算资金完成的工作任务对改善辖区治安管理水平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是
生态效益指标	街道使用预算资金完成的工作任务对有效改善辖区市容市貌及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是
可持续影响指标	获得区级以上表彰次数		≥5 次	5 次	是
	街道使用预算资金完成的工作任务对不断提升街道工作者的履职能力影响程度		程度较高	程度较高	是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评判法	≥95%	98.14%	是

经评价，年度未完成绩效指标主要有 4 项：一是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未达到预期目标值 14%；二是资质内建筑业产值未达到预期目标值 268.14 亿元；三是规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未达到预期目标值 12%；四是辖区税收贡献未达到预期目标值 1.38 亿元。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一）总体结论

2023 年度，嘉山路街道在街道党工委的坚强领导下，切实履行职责，各项工作扎实开展，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主要为：一是辖区营商环境与区域经济发展得以提振；二是重大项目有序推进；三是辖区环境品质提升明显；四是辖区安全稳定得以保持。

评价也发现，嘉山路街道在预算管理、绩效监控、财务及资产管理等方面还存在着一些问题。

（二）评价得分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结果按百分制综合评分并分级。综合评分 90 分(含)-100 分为“优”，80 分(含)-90 分为“良”，60 分(含)-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经统计分析，2023 年度嘉山路街道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 93.15 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见下表：

项目	决策指标	过程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得分合计
标准分值	10.00	30.00	30.00	30.00	100.00
评价得分	8.00	27.05	30.00	28.10	93.15

三、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2023 年度嘉山路街道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 4 个一级指标、10 个二级指标，30 个三级指标，相关指标得分分析详见下表：

2023 年度嘉山路街道评价指标评分情况分析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决策 (10 分)	预算编制 (10 分)	从“预算决策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考核单位预算决策程序是否规范；年度绩效目标设立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是否细化明确。	该指标得分率为 80%。嘉山路街道已建立内部预算决策机制，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由集体决策研究确定，但绩效指标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量及年度工作任务匹配性较差。依据评分标准得 8 分。	8.00
过程 (30 分)	预算执行 (16 分)	从“预算变动率”、“预算控制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一般性支出压减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压减率”、“政府采购执行率”、“非税收入执行率”八个方面考核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得分率为 88.44%。2023 年度嘉山路街道预算变动率 0%，预算控制率 96.16%，预算控制程度良好；支付进度率 96.88%，预算执行不够均衡；结转结余率 3.84%，年度结转结余资金较小；一般性支出压减率 11.65%，其中水、电、差旅费压减率未达到目标值，压减效果较差；“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压减率 5%，“三公”经费控制较好；政府采购执行率 98.29%；2023 年度年非税收入无预算金额，本年度实际亦无非税收入。依据评分标准得 14.15 分。	14.15
	预算管理 (7 分)	从“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绩效监控有效性”、“政府购买服务规范性”、“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四个方面考核预算管理是否规范、有效。	该指标得分率为 89.29%。嘉山路街道已制定嘉山路街道党工委议事规则、收支业务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等内控管理制度，相关制度执行有效，预决算信息公开及时完整，政府购买服务规范，但预算绩效监控信息不准确。依据评分标准得 6.25 分。	6.25
	财务管理 (7 分)	从“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信息完善性”、“资产管理安全性”三个方面考核财务管理是否规范、有效。	该指标得分率为 95%。嘉山路街道资金收支基本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支出基本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手续完备；但财务信息准确性不足；制定资产管理制度，资产配置较为合理，但存在报废资产处置不及时的问题。依据评	6.6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分标准得 6.65 分。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11 分)	从“履职完成情况”方面考核，重点关注年度工作任务、主要绩效指标是否完成。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产出数量指标均已完成：信易贷新企业注册数量 575 户；街道班子成员联系包保走访企业次数 92 次；开展政企共商周二下午茶活动 4 次；街道项目累计征迁面积达 1000 亩；淮南路项目累计拆旧面积达 32742.29 平方米；少儿艺校双龙分校、板桥里幼儿园、嘉山路幼儿园正式招生投入使用；开展住宅小区整治行动 4 次；增设非机动车位 50 个；开展“反电诈”“双提升”各类宣传活动 22 次；召开各种安全会议 14 次；开展各类安全生产检查 8 次；开展街所联动“推磨转圈”活动 12 次；开展党建、协商、文化等居民服务活动 70 次；开展“线上+线下”就业招聘会 8 场。依据评分标准得 11 分。	11
	产出质量 (8 分)	从“双提升服务辖区居民覆盖率”、“五经普清查率”、“违建处置率”、“架空线缆脱落案结案率”等四个方面考核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完成质量。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双提升服务辖区居民覆盖率 100%；五经普清查率 100%；违建处置率 89.47%；架空线缆脱落案结案率 100%。依据评分标准得 8.00 分。	8
	产出时效 (3 分)	从“年度事项完成及时性”方面考核年度主要绩效指标完成及时性。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小街巷双提升项目、淮南路拆旧项目、嘉山路街道项目征迁财政拨款金额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全部支付完毕。依据评分标准得 3 分。	3
	产出成本 (8 分)	从“部门总体支出成本”、“困难群众慰问成本”、“高龄补助标准”以及“征迁补偿标准”四个方面考核单位整体支出是否超预算以及主要单项成本是否控制在相关标准之内。	该指标得分率为 100%。2023 年度单位整体实际支出数 7,300.46 万元，未超年度预算，困难群众慰问成本、高龄补助标准以及征迁补偿标准均在相关文件标准之内。依据评分标准得 8.00 分。	8
效益 (30 分)	实施效益 (21 分)	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	该指标得分率为 90.95%。2023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9.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价内容	评价情况	得分
		和“可持续影响”四个方面进行考核嘉山路街道2023年度部门整体工作对促进辖区经济发展、生态保护的影响程度，以及对改善辖区市容市貌及生态环境水平、提高辖区治安管理水平的影响程度，对不断提升街道工作者的履职能力的影响程度。	178.23%，完成考核目标；限额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36.3%、资质内建筑业产值213.12亿元、规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为7.32%，辖区税收贡献超过1.07亿元，不及预期；通过辖区居民调查问卷统计，辖区居民认为街道2023年整体工作对提升街道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改善辖区治安管理水平的影响程度较高；通过辖区居民调查问卷统计，居民普遍认为街道2023年度整体工作对有效改善辖区市容市貌及生态环境的影响程度较高，年度内获区以上表彰5次，通过街道工作人员调查问卷统计，嘉山路街道2023年度整体工作对不断提升街道工作者的履职能力影响程度较高。依据评分标准得19.1分。	
	满意度 (9分)	主要考核辖区居民对嘉山路街道年度工作的综合满意度	该指标得分率100%。评价组通过线上、线下调查方式，共计收到辖区居民及街道工作人员调查问卷102份，根据问卷结果统计分析，项目服务对象对实施效果的满意度为98.14%。依据评分标准得9.00分。	9
总分				93.15

四、存在问题

通过评价发现，2023年度嘉山路街道在完成年度工作任务方面虽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还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

（一）预算管理不够精细

1. 预算编制不够精准。绩效总体目标主要为发展经济，

街道年度工作任务涉及经济发展、项目建设、环境改善和社区安全稳定四个方面，且年初预算资金主要为保障机构运转，绩效目标与预算资金量及年度工作任务匹配性较差。

2. 预算执行均衡性不足。2023 年度嘉山街道四个季度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中，第一、第二季度达到序时进度，第三、四季度支出进度均低于序时进度。

（二）绩效管理意识有待加强

1. 绩效指标编制不够清晰明确。嘉山路街道细化分解的 9 个绩效指标未设置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指标值大多为文字表述，未设置具体值，且数量指标仅设置为“单位整体评价指标 $\geq 95\%$ ”，成本指标值仅设置为“项目总成本”，经济效益指标设置为“辖区税收指标完成度较高”。

2. 绩效监控不精细。1-8 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中年初预算金额与申报表预算金额及预算报表金额三者不一致；项目监控表中的成本指标、满意度指标与项目自评报告不一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中均显示经济效益指标中税收指标完成度达成预期值，实际未达到。

（三）财务核算不够规范

嘉山路街道报销的差旅费中的伙食补助及交通补助计入人员经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未计入差旅费。

（四）资产管理不到位

部分报废待处理资产长期挂账，未按照规定程序上报作报废处理。

五、意见和建议

为进一步加强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针对存在的问题，提出如下建议：

（一）强化预算管理意识，保障预算资金支出均衡

一是建议嘉山路街道科学编制单位年度预算，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安排，设定年度绩效目标，结合以前年度预算资金执行情况，合理估计年度各项预算资金额度。二是建议科学规划年度预算安排，根据年度工作计划、任务部署，科学合理安排年度内预算资金支出进度，保障预算资金支出及时、均衡。

（二）加强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规范绩效目标编制。落实“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要求，做到绩效目标应编尽编，编细编实，强化对绩效目标的审核，从目标编制的完整性、相关性、适当性、可行性四个方面对每个绩效目标进行系统全面的量化审核，确保编制的绩效目标指向明确且一定时期内可实现，绩效指标具体细化、量化、可衡量。

二是严格落实绩效监控责任。做好绩效监控全过程、自评工作全覆盖，强化绩效自评和部门评价结果应用，把高效保障、抵消压减、无效取消的要求落到实处。

（三）加强财务监督管理，确保财务信息准确

严格遵守各项财政法规及财务管理制度，提高财务凭证审核力度，保证会计核算、账务处理等基础工作扎实，从而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

（四）强化资产资源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

建议嘉山路街道加强资产管理，对长期闲置、无效资产，积极主动申请清理报废，以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效益。

六、评价组织情况

（一）评价组织

本次评价工作受区财政局委托，安徽瀛和会计师事务所具体实施，根据工作任务量，配备3名人员，其中：执业注册会计师类2名、初级职称1名。评价工作分三个阶段：制定评价工作方案和指标体系、评价实施和综合分析、撰写和提交评价报告。

（二）评价方案及指标的制定

根据评价工作总体要求，结合嘉山路街道实际情况制定具体评价工作方案和评价指标体系，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区财政局审定后实施。

（三）评价方法

评价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结合实际选择确定。本次评价实施了查阅资料、计算、分析性复核、实地察看、盘点、满意度调查等程序，重点是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管理情况，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部门年度内实现的产出情况、取得的效益情况进行评价。

（四）质量控制和评价报告提交

质量控制分为三个阶段，前期准备阶段组织评价人员学习政策法规和评价方案，统一评价原则和口径；现场评价由项目主评人负责控制评价工作质量，对存在不确定的问题经

组内讨论后，及时报区财政局组织会商；评价小组按事务所质量控制要求提供评价报告及附表，进行三级复核，根据复核结果修改报告及附表，出具报告初稿，经区财政局组织会审后，根据会审意见修改完善报告，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加盖第三方机构公章后出具评价报告。

七、评价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2）《财政部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的通知》（财预〔2018〕167号）；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4）《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指标评价框架〉的通知》（财绩〔2016〕627号）；

（5）《中共安徽省委 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皖发〔2019〕11号）；

（6）《安徽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皖财绩〔2019〕1018号）；

（7）《安徽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皖财绩〔2020〕1603号）；

（8）《中共合肥市委 合肥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

（9）《关于印发<合肥市市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合财绩〔2021〕741号）；

（10）《瑶海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考核实施细则》（瑶财〔2020〕116号）；

（11）《瑶海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瑶发〔2020〕2号）等。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